



#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39

2016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侯占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瑛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黄秀虹	董事	公务	侯占军
邹晓春	董事	公务	张晔
翟姗姗	董事	公务	侯占军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年度报告涉及公司未来发展展望、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为本公司 2015 年度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3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6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46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	指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关村	股票代码	000931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关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CENTERGATE TECHNOLOGIES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侯占军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1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1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centek.com.cn">http://www.centek.com.cn</a>		
电子信箱	investor@centek.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志宇	田玥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
电话	010-57768018	010-57768018
传真	010-57768100	010-57768100
电子信箱	investor@centek.com.cn	investor@centek.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70022560-6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2007 年 1 月 4 日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2006 年 12 月 29 日，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S 中关村股份 185,644,133 股及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所持 S 中关村股份 11,000,000 股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上述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完成后，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 2007 年 1 月 6 日，公告 2007-001 号）。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新民、吴朝晖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薛虎	督导期间从《股权分置改革之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非流通股股东所做承诺履行完毕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张坤	自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日起至实施完毕后的第一个会计年度止。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1,078,026,319.58	3,034,196,925.67	-64.47%	3,605,177,85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1,088,725.16	13,750,904.01	998.75%	-196,930,06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567,719.20	-49,998,261.77	7.14%	-208,429,21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45,934.90	-391,310,673.68	-97.20%	497,422,724.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39	0.0204	997.55%	-0.29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39	0.0204	997.55%	-0.29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9%	2.31%	18.78%	-29.74%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2,770,700,075.55	2,514,627,841.49	10.18%	4,345,437,85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04,574,179.06	628,212,282.60	28.07%	563,177,945.65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5,534,089.36	263,432,445.36	285,380,246.42	393,679,53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72,113.44	168,931,037.25	13,508,646.38	-12,078,84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21,043.24	-22,340,568.52	1,911,923.00	-13,618,03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03,102.45	-96,143,197.84	10,237,977.27	16,956,183.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8,106,307.76	56,119,765.28	1,473,773.07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主要为本公司本期转让北京中科霄云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75,530.06	7,926,926.28	2,729,497.2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491,412.93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本期支付农行西城支行担保案件款项所致，该案件本期已结案。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69,907.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619,092.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702.18	-8,720,798.84	214,533.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0,736.60	4,146,871.69	876,704.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946.11	899,762.33	661,049.22	
合计	204,656,444.36	63,749,165.78	11,499,142.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分为生物医药、房地产及建筑、其他三大业务。其中：生物医药主要从事外用制剂、片剂、注射剂、原料药、胶囊制剂、口服溶液剂、麻醉药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房地产及建筑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制造销售商品混凝土和水泥制品等；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物业管理、餐饮、住宿、投资及公司不归类于生物医药和房地产及建筑的其他业务。

#### 1、医药主要产品

（1）报告期内，公司已进入注册程序的药品情况。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者功能主治	注册阶段\进展
氨酚羟考酮片	化药6	镇痛	申报生产，CDE待审评。
盐酸羟吗啡酮	化药3.1	镇痛	2016年1月获得临床批件。
盐酸羟吗啡酮片	化药3.1	镇痛	2016年1月获得临床批件。
琥珀酸美托洛尔	化药3.1	抗高血压	2016年3月获得临床批件。
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片	化药6	抗高血压	2016年1月获得临床批件。
联苯苄唑	化药6	抗真菌	申报生产，CDE待审评。
厄贝沙坦氢氯噻嗪片	化药6	抗高血压	申报生产，2015年11月撤回注册申请。
苡仁六妙颗粒	中药6	慢性盆腔炎，附件炎，子宫内膜炎	正在进行补充临床试验阶段，未进入审批。2016年1月撤回注册申请。

（2）报告期内，公司现有主要药品情况。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者功能主治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是否进入医保药品目录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富马酸比索洛尔片	3类	抗高血压	2002-2022	是	否
西地碘含片	5类	咽喉炎、口腔溃疡、牙龈炎、牙周炎	1990-2010	否	否
盐酸苯环壬酯片	1类	预防晕车、晕船、晕机	1993-2013	否	否

（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涉及生物制品的制造与销售。

#### 2、房地产及建筑

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制造销售商品混凝土和水泥制品。

#### 3、其他业务

主要包括：电子卖场的管理、物业管理服务、酒店服务业以及公司其他不能归类于生物医药、房地产及建筑的其他业务。

#### （二）行业发展格局及地位

##### 1.医药行业

医药行业事关全民健康，市场刚性需求巨大，属典型的弱周期行业，但受政策影响较大。2015年医药行业政策密集落地，医保控费力度趋严、分级诊疗制度推行、医师多点执业铺开、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精准医疗计划等陆续出台，引导行业向更高效、更合理的方向发展。由于催生医药行业“黄金十年”的政策环境已发生根本改变，报告期内，医药行业进入转型期，行业平均增速首次低于两位数，进入中低速发展的“新常态”。但从长远分析，医药行业的改革有利于行业长远发展，有利于优势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迅速壮大规模，同时，也为企业创新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 2.房地产行业

2015年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坚持“促消费、去库存”的总基调，供需两端宽松政策频出，促进市场量价稳步回升，行业运行的政策环境显著改善。在多层政策推动下，楼市整体已平稳回暖，部分热点城市住房需求旺盛。但多数城市对政策反应并不敏感，市场需求仍表现乏力，较高的库存压力下，房价多呈下跌态势。

## 3.行业地位

参见核心竞争力分析一节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期处置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但在公司整体合并中对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不受影响
固定资产	本期处置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减少
无形资产	本期未有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本公司持有的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建的山东产业园区未完工还在建设中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品牌优势

本公司是在国务院批准北京市政府建设中关村科技园区的大背景下应运而生，于1999年6月注册成立，并于当年7月在深交所挂牌上市的一家控股型企业。自成立以来，以集团控股的管理模式投资设立了十多家分、子公司，致力于生物医药和科技园区开发建设等产业，参与了中关村科技园区基础设施和创业环境建设，积累了丰富的资源，并拥有“中关村科技”的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华素片、飞赛乐等广受消费者知晓的产品，在口腔领域和晕动领域具有较强的品牌认知度。报告期内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素制药）拥有的“华素”品牌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予全国驰名商标。

### （二）主要产品在各自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 1、西地碘含片（商品名：“华素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在口腔西药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 2、富马酸比索洛尔（商品名：“博苏”）为国内首仿，在 $\beta$ -受体阻滞剂领域市场份额稳居前列。
- 3、盐酸苯环壬酯片（商品名：“飞赛乐”）为国家一类新药，全球范围内创新药，是当前全球“晕动症”领域的先进药物，华素制药是目前全世界唯一生产厂家，已获得中国、美国、日本、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7个国家专利，曾获得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一等奖。盐酸苯环壬酯成份及制备方法获国家发明专利，曾获联合国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授予的杰出发明奖。

- 4、在镇痛和精神领域，华素制药系国家麻醉药品定点生产企业。拥有“盐酸二氢埃托啡”、“盐酸曲马多片”、“盐酸纳曲酮”、“盐酸羟考酮”等多种镇痛和精神类产品。而对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的并购，增强了公司在此领域的竞争力。多多药业是国内盐酸曲马多原料药仅有的四家生产厂家之一，盐酸曲马多原料药产量在行业内稳居第一。

### （三）渠道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成熟的营销团队，拥有广泛的全国性医院网络、连锁药店网络和权威专家网络，形成了遍布全国的营销体系。随着对多多药业的并购，加强了公司在基层市场的布局，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营销渠道。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 （一）概述

2015年是公司向“医药大健康产业”战略转型的第一年，也是整合内外资源促进主业快速成长的一年。在这一年里，由于受宏观经济增长速度放缓，环保政策日趋严厉，医药行业招标降价、改革政策密集出台以及区域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影响，公司内外部发展环境日趋严峻。

在此形势下，2015年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推动公司业务稳步发展。

**调整战略，转型医药大健康。**2015年，公司在大量行业调研的基础上，结合公司自身的业务状况，确立了以“医药大健康产业”为核心的发展战略，公司以“规模导向”和“重塑核心竞争力”为主要工作思路，将重点在体外诊断（IVD）、高端专科医院和“轻资产”健康养老专业性运营管理三个领域及部分具有较大市场机会的处方药和OTC产品细分领域，通过收购、自主建设、成立产业并购基金等多种方式布局，扩大业务规模，实现突破，使公司业务产业链得以迅速扩张，打造出公司新的产业布局。

**剥离低效资产，聚焦医药产业。**2015年完成了对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霄云）的股权转让；2015年12月决定注销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低效资产的剥离，优化了公司产业结构，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奠定了基础。

**启动非公开发行，助力主业发展。**2015年7月17日，证监会受理了公司的非公开发行的申请，2016年2月23日非公开发行获得了证监会的核准。非公开发行的顺利获批，为公司医药大健康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提供了资金保障，为公司通过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做大做强医药大健康产业树立了坚定的信心。

**产业并购，壮大医药业务规模。**2015年孙公司华素制药完成了对山东华素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素）剩余少数股东权益的收购工作，山东华素成为华素制药的全资子公司；与此同时，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建设稳步推进，2015年12月，控股子公司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关村）与威海市国土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1,967.9万元竞得威海市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二期6.67万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公司外延式发展取得新突破，2015年12月28日，2015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有限）收购多多药业有限公司78.82%股权的议案。

**加大研发投入，深化与军事医学科学院的合作。**2015年8月，华素制药成立药物代谢平台—北京苏雅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苏雅医药），联合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以下简称：军科院）毒物药物研究所共同开拓非临床药代动力学研究、毒代动力学研究和临床生物样品检测等市场；2015年9月，华素制药与军科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签署了购买国家1类新药知母皂苷B II 原料药、胶囊、注射用原料药、注射液及相关保健品“智参”颗粒的相关专利的独占许可使用权的协议，双方约定将联合申报以上各品种的临床研究批件、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或保健食品证书；2015年9月，华素制药与军科院毒物药物研究所签署协议，购买盐酸二甲氨基苯酚原料药（化药 3.1 类）及制剂（化药 2 类）的临床批件，双方将联合申报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

#### （二）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8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64.47%，营业成本6.19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75.47%，期间费用合计45,315.5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2%；净利润1.53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1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37亿元。

##### 1、生物医药业务：应对市场环境变化，持续进行营销变革，拓展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四环有限实现营业收入4.37亿元，较上年增长11.74%。净利润2,082.05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50.79万元）。

四环有限控股子公司-华素制药持续推进业务，对各业务单位试行内部结算，以实现自我管理、自我约束、独立核算的目的。

同时，良乡生产基地通过周密计划和准备，顺利通过了GMP跟踪检查。

2015年是药品招标大年，华素制药处方药事业部在面临药品招标不利的情况下，在强化学术推广的基础上，深度贯彻执行“全品种、广覆盖、深挖掘”的市场发展策略，沉着应对政策变化，主力产品富马酸比索洛尔（商品名：“博苏”）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公司已收购但尚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盐酸贝尼地平（商品名：“元治”）销售收入增长超过60%。

报告期内，华素制药OTC事业部基本完成营销模式的调整，实现了控销模式和品类联盟的初步试水，扩大了公司的产品种类，OTC业务实现了恢复性增长。

大健康业务代表产品——“华素愈创”系列牙膏及漱口水实现重装上市，通过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宣传推广，市场反映良好，初步完成了北京、天津、河北等多省市的布局工作。

在研发方面，公司按计划有序推进各项工作。2016年1月，盐酸羟吗啡酮、盐酸羟吗啡酮片和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片获得临床批件；2016年3月，琥珀酸美托洛尔获得临床批件；联苯苄唑和甲磺酸托烷司琼注射液变更规格完成申报文件提报，等待审批中；同时，华素制药研发中心连续9年顺利通过北京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年度再评价。

报告期内，“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一期进展顺利，山东华素于2016年2月，获得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 2、房地产及建筑业务：面对困难，积极采取多种措施，努力推进各项既定工作。

2015年，面对低迷的房地产市场，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中关村）以品质雕琢为工作重心，丰富项目附加值，提高小区整体入住率，并以“老带新”为主要渠道，促进存量房产去化，取得了一定的营销实效。报告期内，实现房屋销售合同额1.07亿元，合同现金回款1.10亿元，但业绩达成并不理想。

报告期内，山东中关村承建的“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进展顺利，一期工程施工按计划正常推进；二期项目用地出让合同已签署完毕。

混凝土业务：报告期内，受北京市产业经济调整和环保政策趋严等因素影响，北京市建筑业市场萎缩严重，作为建筑行业下游的混凝土企业受到较大冲击。面对不利局面，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实混凝土）对外积极开拓市场，对内严控成本，生产经营工作基本稳定。同时报告期内完成了对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实上庄）的管理整合、业务整合、人员整合和文化整合工作。

### 3、其他业务：经营稳定。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贸电子城）和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泰和）继续进行管理整合，减员增效，面对行业萎缩的不利局面，通过为用户提供优质的管理服务，顺利完成了各项年度经营指标。

控股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海德），2015年进行管理团队调整，推进业务改革，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在提高收入的同时，加强市场内部成本控制，经过努力，报告期内实现了减亏目标。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	--------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78,026,319.58	100%	3,034,196,925.67	100%	-64.47%
分行业					
生物医药	436,514,055.06	40.49%	390,669,010.48	12.88%	27.61%
房地产建筑	580,802,900.27	53.39%	2,585,259,438.83	85.20%	-31.81%
物业管理	28,654,697.14	2.63%	23,858,768.13	0.79%	1.85%
其他	32,054,667.11	2.95%	34,409,708.23	1.13%	1.81%
分产品					
生物医药	436,514,055.06	40.49%	390,669,010.48	12.88%	27.61%
房地产建筑	580,802,900.27	53.39%	2,585,259,438.83	85.20%	-31.81%
物业管理	28,654,697.14	2.63%	23,858,768.13	0.79%	1.85%
其他	32,054,667.11	2.95%	34,409,708.23	1.13%	1.81%
分地区					
华北及东北地区	752,696,851.56	69.82%	2,420,381,661.03	79.77%	-9.95%
华东地区	111,034,440.76	10.21%	59,917,904.58	1.97%	8.24%
华中及华南地区	116,967,798.84	10.75%	225,221,571.93	7.42%	3.33%
西部地区	97,327,228.42	8.95%	328,675,788.13	10.83%	-1.88%

##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生物医药	436,514,055.06	93,455,037.43	78.59%	28.15%	12.09%	-2.05%
房地产建筑	580,802,900.27	496,929,547.01	14.44%	-31.81%	-15.71%	8.14%
分产品						
生物医药	436,514,055.06	93,455,037.43	78.59%	28.15%	12.09%	-2.05%
房地产建筑	580,802,900.27	496,929,547.01	14.44%	-31.81%	-15.71%	8.14%
分地区						
华北及东北地区	725,307,704.09	529,391,043.69	27.01%	-69.39%	-75.11%	16.78%
华东地区	111,034,440.76	22,765,513.62	79.50%	85.31%	68.43%	2.06%
华中及华南地区	116,967,798.84	23,496,377.49	79.91%	-48.07%	-78.26%	27.91%
西部地区	73,795,161.30	14,731,649.64	80.04%	-76.00%	-93.92%	58.8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房产建筑	销售量	万方	126.3	96.93	30.30%
	生产量	万方	126.3	96.93	30.30%
生物医药	销售量	盒	49,614,969	53,019,994	-6.42%
	生产量	盒	53,842,868	52,112,293	3.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初中实混凝土收购了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后改名为中实上庄），增加了子公司--中实上庄，增加了合并范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重大项目合同名称	销售量	截至本报告期合同履行情况
北京迈瑞医疗科技园项目	33,906.5 方	100%
清华大学八家工程教工住宅及幼儿园	125,216.8 方	85%
北京招商嘉铭珑原 CY07 项目	48,175.5 方	98%
北京地铁 16 号线土建施工 28 合同段	40,278.5 方	80%
北京市门头沟区东辛陈 C 地块西区项目	33,744.5 方	60%
中铁电气化 28 标项目	131,424.5 方	70%
北京三建中央党校	39,020 方	95%
中建一局联想二期	43,167.5 方	85%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物医药		93,455,037.43	15.09%	75,652,661.76	3.00%	12.09%
房地产建筑		496,929,547.01	80.23%	2,422,309,057.72	95.93%	-15.71%
物业管理		23,411,470.70	3.78%	18,692,793.38	0.74%	3.04%

其他		5,611,844.89	0.91%	8,309,141.97	0.33%	0.58%
合计		619,407,900.03	100.00%	2,524,963,654.83	100.00%	-75.4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物医药		93,455,037.43	15.09%	75,652,661.76	3.00%	12.09%
房地产建筑		496,929,547.01	80.23%	2,422,309,057.72	95.93%	-15.71%
物业管理		23,411,470.70	3.78%	18,692,793.38	0.74%	3.04%
其他		5,611,844.89	0.91%	8,309,141.97	0.33%	0.58%
合计		619,407,900.03	100.00%	2,524,963,654.83	100.00%	-75.4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详见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3,845,949.4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5.1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5,653,290.00	6.69%
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北京地铁 16 号线土建施工 28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33,780,252.50	6.34%
3	中国建筑一局有限公司	24,017,673.18	4.51%
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1,931,625.58	4.11%
5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63,108.20	3.46%
合计	--	133,845,949.46	25.1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9,781,851.65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96%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58,884,940.52	15.00%
2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5,969,206.96	6.61%
3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哈尔滨供电公司	9,926,232.00	2.53%
4	北京顺天府商贸有限公司	8,378,914.47	2.13%
5	北京裕恒通建材有限公司	6,622,557.70	1.69%
合计	--	109,781,851.65	27.9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69,784,271.88	231,912,278.39	16.33%	
管理费用	116,974,645.53	136,615,181.20	-14.38%	
财务费用	66,396,086.84	71,769,040.37	-7.49%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	注册分类	适应症	研发目的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对未来的影响
盐酸羟考酮注射液	化药4类	用于治疗中度至重度急性疼痛。	公司镇痛产品线品种补充；该产品国内只有1家进口注册，无其它企业申报及生产信息。	1、原料：根据CDE审评原则的变化要求，增加原料毒性杂质研究，进行合成工艺优化；2、完成注射液处方工艺研究及预验证。	获得生产批件	丰富公司镇痛产品线，提高晚期癌症病人的生活质量，满足市场用药需求。
盐酸羟考酮缓释片	化药4类	用于缓解持续的中度到重度疼痛。	公司镇痛产品线品种补充；该产品国内只有1家进口注册，无其它企业申报及生产信息。	根据原研产品美国新处方（防滥用）进行调整，完成中试工艺研究。	获得生产批件	丰富公司镇痛产品线，提高晚期癌症病人的生活质量，满足市场用药需求。
联苯苄唑原料	化药6类	抗真菌药	联苯苄唑为公司OTC主要产品孚琦的原料，长期以来实行外采。由于供应商少，	2014年完成研究申报生产，2015年初通过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生产现场动态检查，资料进入CDE，	获得生产批件	高标准的原料药保证制剂的高质量；按需生产，满足市场需求。

			为解决外购原料质量及供货周期等对生产的影响，自行申报生产联苯苄唑原料。	排队待审评。		
盐酸贝尼地平	补充申请	原发性高血压	按照国家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要求，与原研药品进行对比研究。	一致性研究——原料工艺改进研究完成，已与山东华夏完成资料交接及小试工艺复核。	获得生产批件	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提高产品质量，保障用药安全有效。
甲磺酸托烷司琼注射液变更规格	补充申请	预防和治疗癌症化疗引起的恶心和呕吐	应国家局的要求，需与原研品盐酸托烷司琼规格保持一致，因此进行变更规格的补充申请。	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要求调整规格为2ml:5mg，完成全部变更研究及生产现场动态检查，进入CDE，排队待审评。	获得生产批件	与原研规格一致，保证用药安全及疗效。
盐酸纳曲酮增加戒酒适应症	化药4类	用于酒精依赖的治疗	增加适应症，扩大产品适用范围。	临床批件有效性完成确认，CDE补登记完成；临床试验拟由安定医院牵头，临床方案讨论会完成，正在收集数据修订方案；临床样品制备进行中。	获得生产批件	填补酒精依赖治疗用药的国内空白。
盐酸纳曲酮增加新型毒品适应症	化药2.4类	用于新型毒品的戒断和防复吸	增加适应症，扩大产品适用范围。且具有重要的社会意义。	与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签订合作研究协议，抗甲基苯丙胺的动物药效学实验进行中。	获得生产批件	纳曲酮能够有效的减少甲基苯丙胺新毒品中毒患者的戒断反应及有效的预防复吸，减少由吸毒所导致的对人体的毒性作用及精神障碍，同时减少由于吸毒给家庭和社会带来的危害，具有重要的社会意义。
低剂量纳曲酮	化药2.4类	用于克罗恩病的治疗	增加适应症，扩大产品适用范围。	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调研中，动物模型建立存在困难，拟在国内寻找相关有能力的研究机构进行合作研究。	获得生产批件	克罗恩病暂无根本的治愈方法，且病程多迁延，反复发作，不易根治，低剂量纳曲酮对活动性克罗恩病治疗有效，能够减少患者腹痛、腹泻，肠梗阻，发热、营养障碍的发生，减少患者的痛苦，降低死亡率。
盐酸苯环壬酯片增加适应症	化药2.4类	用于晕动病	增加适应症，扩大产品适用范围。	初步药效学试验证明有改善脑血流作用，但申报需更多数据支持，继续新模型动物药效学试验。	获得生产批件	苯环壬酯具有良好的抗晕动病的效果，减少由于晕车（船、飞机）所带来的恶心、呕吐、冷汗等症状，缓解不适感。
知母皂苷BII项目	中药1类	辅助改善记忆、用于血管性痴呆及脑卒中的	创新药物，增加老龄人群用药的选择性，丰富公司产品线。	与军事医学科学院放射与辐射研究所完成协议签订，正在办理28项专利许可手	获得生产批件	知母皂苷BII是军事医学科学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开发的新药，共有3个系

		治疗		续；保健品和中药1类胶囊项目2016年申报；注射液项目2016年完成方案制定。		列产品，拥有国内外28项专利；随着人口老龄化，该系列产品的开发将有广泛的市场前景和社会效应。
盐酸二甲氨基苯酚及注射液	化药3类	用于氰化物中毒解救	国内抗氰化物中毒第一药物；丰富公司产品线。	与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完成临床批件转让协议签订，资料已交接，原辅料采购，准备工艺交接；临床方面与307和六所沟通协调，确保按时启动临床研究。	获得生产批件	国内公认、唯一一个适用于中、重度氰化物、丙烯腈中毒的特效中毒特效急救药物，除用于工业用氰（腈）类毒物解毒外，在应对化学恐怖方面亦有非常明确的需求，该品种的生产上市将有重要的社会意义。
富马酸比索洛尔片（一致性）	补充申请	高血压、冠心病（心绞痛）。伴有心室收缩功能减退的中度至重度慢性稳定性心力衰竭	按照国家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要求，与原研药品进行对比研究。	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资助130万元；已购买对照药启动一致性研究。	获得生产批件	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提高产品质量，保障用药安全有效。
盐酸羟吗啡酮片	化药3	用于中度至重度疼痛	公司镇痛产品线品种补充；该产品国内无其它企业申报及生产信息。	2013年申报临床，2015年通过CDE审评，2016年1月获得临床批件。	获得生产批件	盐酸羟吗啡酮为阿片受体激动剂。作用和用途与吗啡同，但无镇咳作用。肌注的等效镇痛效力为吗啡的10倍。除了镇痛作用之外，阿片受体激动剂的其他药理学作用还包括抗焦虑作用、欣快感、感觉放松、呼吸抑制、便秘、瞳孔缩小、咳嗽受抑制。与其他纯阿片受体激动剂类镇痛药相似，增加本品的用量可增强镇痛作用。该产品上市将丰富公司镇痛产品线，提高晚期癌症病人的生活质量，满足市场用药需求。
厄贝沙坦氢氯噻嗪片	化药6	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血压	丰富公司心血管产品线，增加品种。	2010年获得临床批件，2011年申报生产，鉴于临床核查风险，已于2015年11月撤回。	/	/
氨酚羟考酮片	化药6	适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中、重度急、慢性疼痛	公司镇痛产品线品种补充。	2012年申报生产，CDE排队待审评。	获得生产批件	丰富公司镇痛产品线，满足市场用药需求。

琥珀酸美托洛尔原料及缓释片	化药3+6	高血压，心绞痛，伴有左心室收缩功能异常的症状稳定的慢性心力衰竭	丰富公司心血管产品线，增加品种。该产品国内只有1家进口注册，无其它企业获批生产。	2014年申报临床，2015年通过CDE审评通过，2016年1月获得缓释片临床批件，2016年3月获得原料药临床批件。	获得生产批件	美托洛尔是一种选择性的 $\beta_1$ 受体阻滞剂，其对心脏 $\beta_1$ 受体产生作用所需剂量低于其对外周血管和支气管上的 $\beta_2$ 受体产生作用所需剂量。原料药的关键技术是实现“一锅法”生产。缓释片处方主要参考了阿斯利康公司生产的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片，参照国外及进口注册标准，进行了全面的研究，证明质量与原研保持一致。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变更工艺（1ml:0.4mg）	补充申请	本品为阿片类受体拮抗药	变更处方工艺，提高质量标准，保证产品质量和稳定性。	2014年10月申报，目前已经完成技术审评，在审批。	获得生产批件	变更处方工艺、提高标准（高于药典标准）后生产的产品，稳定、质优。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变更工艺（1mg/2mg/4mg）	补充申请	本品为阿片类受体拮抗药	变更处方工艺，提高质量标准，保证产品质量和稳定性。	2015年获得3个规格生产批件。	获得生产批件	变更处方工艺、提高标准（高于药典标准）后生产的产品，稳定、质优。
W1	化药1	抗凝血药	研发中心承接的外部委托研发项目，目的是证明研发中心可以实现创收。	原料工艺确定，完成3批验证，启动稳定性试验；制剂规格确认25mg。	实现研发中心创收	对未来研发中心参与市场竞争打下基础。

说明：已申报在审评（获批）研究项目的注册分类按照《药品注册管理办法》2007年版；在研项目的注册分类按照国家食药监总局《总局关于发布化学药品注册分类改革工作方案的公告》（2016年第51号）。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1	69	2.9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42%	2.84%	0.58%
研发投入金额（元）	4,182,788.13	2,735,834.25	52.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39%	0.09%	0.3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由于2015年，公司增加了盐酸纳曲酮增加适应症项目和治疗克隆恩病新药项目的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199,830.25	2,947,336,651.53	-6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145,765.15	3,338,647,325.21	-6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5,934.90	-391,310,673.68	-9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368,792.08	16,534,889.97	2,145.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734,408.16	112,555,204.64	-8.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34,383.92	-96,020,314.67	-379.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800,000.00	550,402,682.21	-1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705,657.40	483,453,354.03	29.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05,657.40	66,949,328.18	-346.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782,791.62	-420,381,660.17	-122.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 2014 年底出售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0% 股权使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2015 年 1-12 月各项利润指标、现金流指标均不再包含中关村建设，但 2014 年 1-12 月份同期数包含中关村建设，故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对比指标变化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17,999,903.45	129.87%	主要为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和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实现的净损益	不具有
资产减值	4,927,006.90	2.94%	主要为公司持有的债权性资产提取的减值损失	不具有
营业外收入	3,905,626.07	2.33%	主要为政府补助及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与企业经营活动无关的收入	不具有
营业外支出	16,999,353.98	10.13%	主要是一笔诉讼担保的结案及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与企业经营活动无关的支出	不具有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6,928,850.15	7.83%	133,646,169.14	5.31%	2.5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1,692.89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62.32%，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532,974,180.77	19.24%	389,326,375.83	15.48%	3.76%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53,297.42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36.90%，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本期销售产品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存货	988,084,829.48	35.66%	1,038,704,590.20	41.31%	-5.65%	
投资性房地产	51,096,435.91	1.84%	138,715,443.94	5.52%	-3.68%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5,109.64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63.16%，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出售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致使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8,081,872.12	1.01%	28,427,823.65	1.13%	-0.12%	
固定资产	403,915,479.49	14.58%	464,624,126.05	18.48%	-3.90%	
在建工程	129,895,231.60	4.69%	68,088,805.75	2.71%	1.98%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2,989.52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90.77%，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厂房所致。
短期借款	351,400,000.00	12.68%	326,000,000.00	12.96%	-0.28%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1.08%	140,000,000.00	5.57%	-4.49%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78.57%，主要是由于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所致。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 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0,712.40	487,410.00	365,367.41				1,228,122.40
金融资产小计	740,712.40	487,410.00	365,367.41				1,228,122.40
上述合计	740,712.40	487,410.00	365,367.41				1,228,122.4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五、投资状况

###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8,080,000.00	67,840,000.00	-58.61%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东华夏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技术研发	收购	15,000,000.00	20.00%	自有资金	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063年4月15日	暂无	持股100%	0.00	-176,701.72	否	2015年03月28日	2015-010
合计	--	--	15,000,000.00	--	--	--	--	--	--	0.00	-176,701.72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盐酸二甲氨基苯酚	收购	否	生物医药	1,080,000.00	1,080,000.00	自筹	30.00%	0.00	0.00	无	2015年09月17日	2015-073
知母皂苷 BII	收购	否	生物医药	12,000,000.00	12,000,000.00	自筹	20.00%	0.00	0.00	无	2015年09月17日	2015-074
合计	--	--	--	13,080,000.00	13,080,000.00	--	--	0.00	0.00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2181	粤传媒	69,324.00	公允价值计量	634,982.40	413,400.00	309,859.91				1,048,382.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400006	京中兴	62,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2,000.00	57,600.00	43,200.00				129,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400005	海国实	7,260.00	公允价值计量	17,050.00	13,530.00	10,147.50				30,58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境内外股票	400007	华凯实业	11,640.00	公允价值计量	16,680.00	2,880.00	2,160.00				19,56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合计			150,224.00	--	740,712.40	487,410.00	365,367.41	0.00	0.00	0.00	1,228,122.4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2年05月26日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锦秋知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05月29日	37,000	-313.35	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不产生影响	129.11%	本次交易标的底价在评估价值基础上溢价转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否	非关联方	是	是	2015年03月20日	详见2015年3月20日，公告2015-005、006号、2015年4月14日，公告2015-015号、详见2015年4月14日，公告2015-016号；详见2015年6月2日，公告2015-040号。
俞愷	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07月23日	2,110	0	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不产生影响	7.18%	本次交易标的底价在评估价值基础上溢价转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否	非关联方	是	是	2015年07月11日	详见2015年7月11日，2015-049、050号；2015年7月23日，公告2015-055号。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等	80,000,000.00	77,375,426.92	74,383,500.34	0.00	-1,169,767.68	-1,670,242.68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制造销售商品混凝土、水泥制品等	30,000,000.00	767,433,547.14	215,428,455.45	416,520,768.99	18,298,264.93	12,924,729.15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数据中心业务、提供设备及网络管理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支持及信息服务	99,354,000.00	450,983.65	-2,051,444.22	0.00	-408.00	-408.00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取得专项审批之后可停车场经营；餐饮	3,000,000.00	43,294,306.26	9,032,589.96	15,909,236.49	1,922,717.22	1,685,717.07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承办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上市商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五金交电、电子元器件、机械、电器设备、日用百货	3,000,000.00	31,181,185.97	2,233,271.22	23,882,399.96	-261,333.27	-1,988,461.67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园区开发与建设；公路工程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房屋建设工程总承包（凭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	50,000,000.00	51,162,101.74	51,161,101.74	0.00	-10,957.60	-10,957.60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中介除外）；自由房屋的物业管理；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电电器设备、五金交电	50,000,000.00	55,725,395.67	31,206,688.65	0.00	-1,623.02	-1,623.02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	子公司	按资质证书核定的范围从事建筑开发、施工	50,000,000.00	557,458,613.17	86,649,480.32	133,384,111.76	-16,752,634.23	-16,680,667.90

设有限责任公司		总承包；销售商品房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国家法律法规允许范围进行投资；科技园区开发及建设；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30,000,000.00	126,719,706.99	26,352,661.87	0.00	-1,433,464.80	-1,433,464.80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歌舞厅、住宿、公共浴室、游泳池；大型餐馆；零售卷烟、雪茄烟；打字、复印。一般经营项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安装、采购，旅游商品零售、批发，酒店管理咨询及酒店经营管理，停车场，代订飞机票、火车票。	238,300,000.00	238,160,055.65	229,529,396.27	23,532,067.12	-6,573,677.15	-6,479,151.70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医药技术开发	210,000,000.00	867,421,744.23	464,343,434.33	436,514,055.06	24,461,904.15	20,820,417.0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	219,221,685.78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16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医药行业将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在注册审评、医保控费、药品降价、分级诊疗、招标采购、药物一致性评价政策大背景下，医药行业的终端结构、产品结构、竞争结构将发生重大变化，只有符合政策方向，及时转型变革的企业才能成为受益者。

同时，随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近年来的迅猛发展，医药互联网经济也必将会对行业格局和产业链条产生深远影响，成为医药行业发展的新动力。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推进既定的“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战略，通过多种措施整合内外部资源，促进战略快速落地，打造出公司新的产业布局。

公司目标是在2016年实现“医药大健康”业务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方面均超过合并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50%，真正实现主业转型。

### （三）经营计划

经过综合考虑相关因素，2016年公司预计实现合并营业收入15.80亿元，在不考虑资产处置的情况下，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00万元。2016年，公司将加大力度处置非医药资产，回笼资金支持医药大健康主业的并购和发展。

#### 1. 生物医药业务

2016年是公司转型医药大健康的第二年，公司将围绕医药大健康产业战略，加快布局与实施。沿“内生式”和“外延式”两条主线推进工作。对内改革机制，深挖现有产品潜力，重点培育以“华素愈创”系列牙膏及漱口水和“盐酸贝尼地平”（商品名：元治）为代表的战略性新产品，加强研发投入，启动重点药品一致性评价工作。对外，根据公司战略，通过并购、合资等方式快速布局医药大健康领域。

此外，做好多多药业并购后的整合工作，尽快实现文化、管理和业务的有机融合，发挥协同效应。同时，认真贯彻GMP规范和要求，确保安全规范生产，提高产品质量，加强技术创新，突出重点品种销售。

山东华素2016年在保证质量，保障市场供应，控制成本的前提下，将按照计划节点全力推进新厂建设工作和固体制剂车间的GMP认证工作。

#### 2. 房地产及建筑业务

哈尔滨中关村2016年将根据市场变化，重新梳理价值点，精准定位，开辟销售渠道，整合社会多方资源，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创新宣传推广模式，力争实现存货的快速去化。同时，根据项目开发及销售情况，对现有人员进行精简调整，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的同时全面控制各项费用投入。

山东中关村，2016年将继续依照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总进度计划推进各项工作，在完成产业园一期工程验收的基础上，协助山东华素完成GMP认证的相关准备工作并按计划启动产业园二期建设工作。

2016年，中实混凝土将迎难而上，转变经营思路，在夹缝中求生存，充分发挥企业的经营优势，深度挖掘内部潜力，拓展市场份额，控制经营风险，努力实现最大效益。

#### 3. 其他业务

科贸电子城与中科泰和，2016年将继续加强业务整合力度，提高服务水平，继续开拓市场，增强可持续发展的动力。同时，根据公司“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的需要，结合自身实际，对部分领域进行前期调研工作。

重庆海德，2016年将采取多种举措，多渠道展开营销，提高海德酒店的入住率与出租率；通过细分、聚焦市场，提高服务水平，提升附加值，争取实现扭亏为盈。同时，配合公司有关部门，继续推进改扩建事宜，提升资产价值。

4. 在推动业务质与量提升的同时，公司将积极完善和构建与发展战略相配套的组织管理架构和激励机制，保障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

5. 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工作，尽快募集资金，支持主业发展，加快实现战略转型。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 1. 市场及政策风险。

由于医药注册审评、医保控费、药品降价、分级诊疗、招标采购、药物一致性评价等政策的推进，未来医药市场将会

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新型医疗互联网的兴起，也对传统的医药模式产生了冲击。

应对措施：紧跟医药政策改革，认真学习研究医药政策，根据政策及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市场策略，积极应对。

## 2.药品降价风险。

药品招标采购改革、医保控费、药品降价、药品二次议价等都导致了药品降价，会对企业的收入和利润产生重要影响。

应对措施：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行学术推广和品牌营销，加强公司产品在业内及消费者心中的认知度。加强成本控制，努力降低产品成本。

##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由于受到国家政策、宏观环境、市场波动等多因素的影响，会造成价格波动，对产品的成本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合理控制成本，加强内部资源整合，合理排产，集中采购。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3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3月6日投资者关系信息
接待次数		104	
接待机构数量		1	
接待个人数量		103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无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均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利用公积金转增股。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1,088,725.16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200条规定：“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鉴于公司2013年度出现较大数额的亏损，2015年度未分配利润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故公司201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利用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年	0.00	151,088,725.16	0.00%	0.00	0.00%
2014年	0.00	13,750,904.01	0.00%	0.00	0.00%
2013年	0.00	-196,930,068.99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所持上市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关村，股票代码：000931）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2015 年 03 月 30 日	减持承诺期限为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 6 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 36 个月内减持价格不低于《承诺函》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均价的 120%（即 9.99 元*120%=11.99 元），《承诺函》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均价=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上述价格如遇到分红、转增、送股、配股等事项时，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	2015 年 03 月 30 日	限售承诺期限为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做出如下承诺：1、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建筑施工、市政施工等与上市公司有竞争性的施工类业务；2、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与上市公司有竞争的科技园区及开发区的地产开发业务；3、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在上市公司有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同一地区直接或间接从事新的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住宅类房地产开发业务时，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开发权；但其目前正在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和按下述第 4 条所述实施的开发业务除外；4、在上市公司有资金和开发计划的前提下，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房地产开发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均应将上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市公司。如先通知上市公司并在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承诺放弃该商业机会；如果上市公司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机	2006 年 10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会。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国美控股在放弃收购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时做出承诺：经第三届董事会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暂缓出售四环医药，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国美控股同意本公司做出暂缓出售四环医药的决定，并承诺在条件成熟时将以不低于 40,000 万元再次收购四环医药，若有其他潜在投资者参与竞价，则以价高者得为原则（详见 2008 年 1 月 19 日，公告 2008-006、007 号）。	2008 年 01 月 17 日	长期	公司收悉中国证监会（2008）29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试行）》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本公司申请的审查（详见 2008 年 3 月 31 日，公告 2008-022 号）。截止目前，本公司未重启出售四环医药股权的工作。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本公司在中关村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中关村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减持中关村股票的计划。	2014 年 09 月 28 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六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黄秀虹;侯占军;邹晓春;陈萍;张晔;翟姗姗;廖家河;许军利;郭光;李斌;陈更;尚颖;王晶;黄志宇;宋学武	其他承诺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及其下属公司自 2012 年至今不存在闲置土地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上述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调查的情况。 本公司/本人承诺：如中关村及其下属公司因存在未披露的土地闲置等违法违规行为，给中关村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2012 年 01 月 01 日	201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已履行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未来 6 个月内增持不超过中关村（股票代码：000931）总股本的 4%，即：不超过 2,699 万股，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1 日	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2015 年 8 月 21 日-8 月 25 日，国美控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000931 增持 1 号—建设银行定向资产



诺						管理计划”从二级市场增持了本公司股份 539.7553 万股，均价 9.27 元/股。国美控股本次增持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158,114,89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43%；本次增持后，国美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 163,512,44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4.23%。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侯占军	股份增持承诺	未来 6 个月内增持金额不低于 30 万元人民币，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1 日	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2015 年 7 月 16 日，董事长兼总裁侯占军先生增持公司股票 4 万股，增持均价 9.41 元，增持总金额 376,400 元。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董事会秘书黄志宇	股份增持承诺	未来 6 个月内增持不低于 1 万股，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1 日	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	2015 年 7 月 16 日，董事会秘书黄志宇先生增持公司股票 1.11 万股，增持均价 9.95 元，增持总金额 110,445 元。该承诺现已履行完毕。
	独立董事郭光	股份增持承诺	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1 日	自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15 年 9 月 1 日，独立董事郭光先生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了 3.00 万股本公司股份，均价 8.908 元/股。目前，该承诺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元治、津得斯	2015年01月01日	2015年12月31日	7,406.48	6,688.97	无	2015年04月22日	2015-020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多多药业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01日	2015年12月31日	2,835	3,340.83	无	2015年12月11日	2015-111

##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新民、吴朝晖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我公司经招标程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为56.5万元（含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暨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截至披露日，共支付其50万元。因购买多多药业有限公司股权事项，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截至披露日，已支付其全部财务费用210万元。2014年度，因股权分置改革的持续督导事宜，聘请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股改持续督导机构，报告期内，已支付其全部财务费用50万元。

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我公司经招标程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费用为56.5万元（含内控审计费用10万元）。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暨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 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本公司诉中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一案 案由：欠款纠纷 诉讼请求：1、中育公司返还本公司欠款 600 万元；2、中育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经济 损失 65.81 万元。	641	否	执行中	调解结果：中育公司向本公 司支付欠款 600 万元、利息 41 万元，共计 641 万元。	执行中，因中育公 司无可供执行财 产，预计难以收回 案款。	2002 年 04 月 15 日	2001 年年 度报 告
本公司诉北京中华民族园蓝海洋有限公 司一案 案由：追偿纠纷 诉讼请求：1、蓝海洋公司支付代偿款项 3,970.74 万元及相应利息。	3,970.74	否	执行中	判决结果：蓝海洋公司向本 公司支付代偿款 39,707,399.74 元及利息(自 2013 年 7 月 22 日至付清之 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 贷款利率的标准计算)并承 担案件受理费。	执行中，法院已查 封蓝海洋公司在 “自建工程”热带景区 “蓝海洋”项目，并 已冻结蓝海洋公 司工商变更登记。	2013 年 07 月 23 日	2013-0 53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西城支行诉北京国 信华电物资贸易中心及本公司一案 案由：借款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国信华电公司清偿贷款本 金 2,345 万元并支付相应利息；2、本公司 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345	是	结案	调解结果：国信华电于 2003 年 6 月 30 日前偿还 350 万元及利息，2003 年 8 月 14 日前偿还 1,995 万元 及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责 任。	本公司于 2003 年 代偿 1,350 万元， 报告期内代偿 26,441,412.93 元， 现本案已执行完 毕。就 1,350 万元 金额代偿款，本公 司已提起代位权 诉讼，目前正在执 行中；接下来将就 26,441,412.93 元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5-1 20

					进行另案追偿。		
<p>本公司向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追偿案</p> <p>案由：追偿执行</p> <p>追偿请求：福州华电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代偿款 25,715,971.12 元及相应利息。</p>	2,571.6	是	本公司向华电公司追偿，正在福州中院执行中。	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诉中信实业银行福州分行闽都支行，本公司及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作为第三人委托贷款合同纠纷一案，本公司累计代偿 25,715,971.12 元后依法享有追偿权，已申请追偿并进入执行程序。	正在执行中，法院已查封友谊大厦地上一至四层及项下土地使用权。截止报告日，本公司累计计提了 28,054,368.39 元预计负债。	2010年03月03日	2010-02
<p>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诉福建汇海建工集团公司及本公司案</p> <p>案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p> <p>诉讼请求：1、本公司与福建汇海公司将堆放在福州友谊大厦项目工地内的模板、脚手架等所有建筑废料搬离；2、本公司与福建汇海公司返还福州华电公司多支付的工程款 523.7 万元；3、本公司与福建汇海公司赔偿工程质量损失 1,200 万元；4、返还出租施工场地取得的收益 500 万元；5、承担全部诉讼费。</p>	2,223.7	否	本案由福建汇海公司诉福州华电公司及本公司所引发，福建汇海公司撤回起诉，但福州华电公司提起反诉，并申请追加本公司为被告。2012 年 12 月 12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驳回华电公司对本公司的起诉，福州华电公司不服裁定提起上诉。2013 年 7 月 25 日，北京市高院裁定撤销北京一中院裁定，指令北京一中院继续审理。本公司不服裁定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同时向北京一中院申请中止案件审理，2014 年 2 月 14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中止案件审理。后最高人民法院做出裁定驳回本公司再审申请。北京一中院恢复审理后福州华电公司最终提出上列诉请。北京一中院通过摇号方式指定北京市建设工程质量第二检测所对友谊大厦项目进行质量鉴定，鉴定报告认定存在部分问题，汇海公司不予认可，本公司认同汇海公司意见。后一中院委托友谊大厦原设计单位出具修复方案，各方尚未对修复方案发表意见。	案件正处于一审审理过程中，故暂无法判断对公司的影响。	无	2014年03月27日	2014-016
<p>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对本公司仲裁一案</p> <p>案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p> <p>仲裁请求：1、确认双方 2000 年 10 月 26 日所签《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相关补充</p>	14,326.97	否	本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被驳回。2011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提起反请求：1、解除双方 2000 年 10 月 26 日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和《友谊大厦工程施工补充合同》；2、华电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 2,001.3769 万	仲裁审理中，仲裁结果取决于造价鉴定结果。	无	2011年02月23日	2011-005

协议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解除合同通知》到达时解除；2、本公司退场并移交建设主管部门要求提交的所有内业资料；3、本公司承担自 2002 年 6 月 30 日丧失施工资质且拒不退场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造成华电公司的损失 13,168.22 万元；4、本公司承担相关费用 1,078.75 万元；5、本公司承担仲裁费；6、本公司承担华电公司支付的律师费 80 万元。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3、华电公司赔偿本公司自 2002 年 5 月 26 日起至裁决生效之日止的经济损失，暂计至 2008 年 5 月 25 日为 1,644.8352 万元；4、本公司对友谊大厦工程享有优先受偿权；5、华电公司承担本案仲裁费用及律师费 80 万元。反诉总金额计为 3,726.2121 万元。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提出工程造价鉴定申请。案件目前处于暂时中止审理阶段，恢复审理时间视北京一中院诉讼进展由福州仲裁委决定。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白石桥老干部服务管理局诉本公司及北京国城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案 案由：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二被告承担热力供暖费 547.87 万元；2、被告承担诉讼费用。	547.87	否	一审审理中	案件处于一审审理阶段，尚无法判断对公司的影响。	无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015-080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租赁房产	房产租赁（本公司出租中关村科贸中心部分房产给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市场价	8,595.18	661.17	36.73%	8,595.18	否	同日常经营	8,595.18	2007年11月29日	2007-076
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租赁房产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租其房产中关村建设大厦302-304室给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市场价	44.46	11.12	0.81%	44.46	否	同日常经营	44.46		
北京稼轩博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租赁房产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租其房产中关村建设大厦308-314室给稼轩博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市场价	65.52	16.38	1.21%	65.52	否	同日常经营	65.52		
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关联担保	贷款担保（控股股东为中关村建设在建设银行建国支行的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9000万元提供信用担保）	市场价	9,000	9,000	15.10%	9,000	否	同日常经营	9,000	2015年01月08日	2015-001
合计				--	--	9,688.67	--	17,705.16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国美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 股东	本公司继续向国美控股借款 356,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定价原则和依据：借款利率根据同期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 15% 计算。本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本次交易对方国美控股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故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国美控股在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	35,600	0	0	5.00%	2,033.26	35,6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 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 响		还款计划：（1）在借款到期日前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逾期未归还，按逾期金额的日万分之三向国美控股支付逾期还款违约金。通过本次交易，公司获得的流动资金将用于项目投入和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加快工程进度，缓解资金压力。董事会认为：此次交易有助于公司融资拓展主业，借款利率确定公允合理，对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风险。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其中，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认购金额为4亿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联交易公告	2015年03月28日	2015-012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	2001年05月18日	1,500	2001年08月23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02年08月23日	否	否
中关村科技贸易中心商品房、蓝筹名座、蓝筹名居承购人	2002年10月10日	144.36	2011年01月01日	144.36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蓝筹名座商品房承购人	2002年02月02日	307	2011年01月01日	307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3,970.92	2011年01月01日	3,970.92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22.52	2011年01月01日	522.52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995.68	2011年01月01日	5,995.68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1.26	2011年10月11日	51.26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哈尔滨中关村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301.08	2013年09月18日	301.08	连带责任保证	阶段	否	否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2日	5,000	2015年12月1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8年12月14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3,365.94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3,365.9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7,792.82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7,792.82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01日	13,000	2015年09月1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9年9月14日	否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7日	5,000	2015年10月2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0月21日	否	否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1月17日	2,000	2015年10月2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0月26日	否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7日	6,000	2015年09月28日	4,14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8年9月28日	否	否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2月02日	15,000	2015年12月03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12月3日	否	否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2月25日	15,000	2015年12月28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12月28日	否	否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5,000	2015年12月3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12月30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2,1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2,14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09月23日	15,000	2014年10月31日	14,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2018年4月30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14,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64,365.9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5,505.9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93,792.8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73,932.82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1.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E）	31,5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33,704.1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65,204.11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否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否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贷款金额 14,000 万元，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以位于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坪南路 318 号部分房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东直门支行签订为期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 4,140 万元，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华素制药以位于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金光北街 1 号的工业用途房地产和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 6 号院 9 号楼 3 层 301、310 商业用途房地产为此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在办理完毕上述土地、房产抵押登记手续后，本公司提供的信用担保予以解除。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河北银行广安街支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 13,000 万元，本公司将位于中关村南大街 32、甲 32、34 号 2 号楼二层住宅用房和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8 号五层部分综合用房作为抵押并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本公司参股公司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南京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期限为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 5,000 万元，本公司以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 6 号院 9 号楼 2 层 203、211、212、215 号商业用房及地下二层 109 个车位房地产为该笔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及最高连带担保，同时本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大股东限售股解禁及追加承诺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美控股）发布的《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国美控股委托公司董事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对其所持有的153,532,91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的申请，并办理有关手续。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该部分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5年3月30日（详见2015年3月27日，公告2015-009号）。

同时，为彰显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决心，国美控股承诺：“所持上市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关村，股票代码：000931）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自可上市流通之日起36个月内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承诺函》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均价的120%（即9.99元\*120%=11.99元），《承诺函》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均价=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公告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上述价格如遇到分红、转增、送股、配股等事项时，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董事会将及时督促国美控股严格遵守承诺（详见2015年3月27日，公告2015-009号）。

### 2、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及补充。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3月28日，公告2015-010号；详见2015年4月14日，公告2015-015号）。

### 3、公司股票停复牌事宜

公司于2015年3月5日披露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从2015年3月4日开市起停牌（详见2015年3月5日，公告2015-002号）。2015年3月11日，公司披露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详见2015年3月11日，公告2015-003号）；2015年3月18日，公司披露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详见2015年3月18日，公告2015-004号）；2015年3月25日，公司披露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详见2015年3月25日，公告2015-007号）。

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公司基本明确本次重大事项为非公开发行股票。201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相关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详见2015年3月30日，公告2015-013号）。

### 4、出售中科霄云95%股权及剩余5%股权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霄云）95%股权转让给北京锦秋知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秋知春）（详见2015年3月20日，公告2015-005、006号、2015年4月14日，公告2015-015号）。2015年4月12日，公司与北京锦秋知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确定为人民币3.7亿元（详见2015年4月14日，公告2015-016号）。2015年4月14日，公司收到锦秋知春支付的3,700万元定金，《股权转让协议》生效条件全部达成，协议生效。2015年5月25日，公司向北京市工商局提交了股权过户申请，并于2015年5月29日领取了中科霄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详见2015年6月2日，公告2015-040号）。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中科霄云剩余5%股权以21,098,629.51元为对价转让给俞愷（详见2015年7月11日，公告2015-049、050号）。2015年7月，中科霄云的后续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详见2015年7月23日，公告2015-055号）。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中科霄云股份。

### 5、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拟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4,002.33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国美控股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其中，国美控股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认购金额为4亿元。除国美控股外，其他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等。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国美控股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及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3月28日相关公告、2015年5月8日相关公告及2015年5月27日，公告2015-039号）。

2015年7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181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详见2015年7月21日，公告2015-054号）。

2015年10月19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181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

公司提交的《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规定期限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详见2015年10月21日，公告2015-081号）。2015年11月17日，上述《反馈意见》及回复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2015年11月18日，中国证监会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提出了补充反馈意见；2015年12月22日，上述《补充反馈意见》及回复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决定调整发行额度，募集资金总额由12亿元降至7.1亿元，募投项目相应删减，发行方式、定价方式、大股东国美控股认购金额等其他条件不发生变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2月18日相关公告）。

2016年1月13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详见2016年1月14日，公告2016-008号）。

2016年2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8号），同意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2,847,100股新股（详见2016年2月27日，公告2016-019号）。

## 6、变更与华夏药业合作项目付款条件

为能更好的整合资源，争取各方利益最大化，董事会同意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药业）、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素制药）、山东华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素）三方达成《项目合作协议补充协议》，拟调整合作方式，华夏药业将其目前持有的山东华素的20%股权转让给华素制药，同时变更药品生产技术转让款及商标转让款的付款条件。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4月21日，公告2015-019号；2015年5月14日，公告2015-034号）。

## 7、变更收购资产中收入预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55号）文件中的要求，本公司拟变更经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山东华素向华夏药业购买药品及包装涉及的相关药品生产技术、专利和注册商标”收购中的收入预测（详见2013年9月26日，公告2013-065号），并积极履行相关义务。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4月22日，公告2015-020、021号；2015年5月14日，公告2015-034号）。

## 8、股东减持股份事宜

公司第二大股东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17日至2015年5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此次减持后，广东粤文持有公司股份2.19%（详见2015年5月21日，公告2015-036号）。

2015年5月21日，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此次减持后，广东粤文持有公司股份1.10%（详见2015年5月23日，公告2015-038号）。后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分拆，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于2015年8月过户至余江县粤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9、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增持股份事宜

为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文件精神，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充足信心，控股股东国美控股计划未来6个月内增持不超过中关村（股票代码：000931）总股本的4%，即：不超过2,699万股，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同时，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侯占军先生计划未来6个月内增持金额不低于30万元人民币，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独立董事郭光先生计划未来12个月内增持不超过500万元人民币，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董事会秘书黄志宇先生计划未来6个月内增持不低于1万股，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详见2015年7月11日，公告2015-051号）。

2015年7月16日，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侯占军先生、董事会秘书黄志宇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从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其中侯占军先生增持4万股，增持总金额376,400元；黄志宇先生增持1.11万股，增持总金额110,445元（详见2015年7月17日，公告2015-053号）。

2015年8月21日—8月25日，国美控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000931增持1号—建设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从二级市场增持了公司股份，合计539.7553万股，增持均价9.27元/股。

2015年9月1日，公司独立董事郭光先生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3万股，均价8.908元/股（详见2015年9月7日，公告2015-070号）。

## 10、调整公司发展战略

从长期发展来看，目前公司存在业务种类过多，单个业务规模尚不足以支撑公司发展的的问题。在经过大量行业调研后，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决定调整公司发展战略，以“医药大健康产业”为核心构建公司未来业务，并作为公司未来战略产业发展方向。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9月17日，公告2015-071、072号）。

## 11、注销成都中关村事宜

随着市场环境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90%、北京中关村青年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持有其10%股份，以下简称：成都中关村）目前无实际业务发生，公司决定注销成都中关村，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2月8日，公告2015-104、106号）。目前，注销程序正在推进过程中。

### 12、股改垫付对价及股份解除限售事宜

2015年9月，国美控股分别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方正）、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实创高科）签署《股权分置改革垫付对价偿还协议书》，北大方正同意以其持有的中关村599,756股、实创高科同意以其持有的中关村999,592股股份向国美控股偿还由其垫付的股权分置改革全部对价。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2015年11月23日发布的限售股明细数据，北大方正、实创高科偿还国美控股股改垫付对价事宜已办理完毕，北大方正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2,400,244股，实创高科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4,000,408股，国美控股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1,599,348股。上述公司委托公司董事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对其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的申请，并办理有关手续。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8,000,000股，该部分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15年12月14日（详见2015年12月11日，公告2015-110号）。

### 13、换届选举事宜

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各项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2015年12月8日，公告2015-108号）。2016年2月2日，公司完成新一任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事项（详见2016年1月14日，公告2016-004、005号；2016年2月3日，公告2016-014、015、016号）。

##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1、山东中关村竞得土地使用权

根据威海市国土资源交易网公开信息，威海市国土资源局于2015年5月22日以挂牌价1,967.90万元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司授权子公司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关村）竞购上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等文件已报备交易所。

2015年6月，山东中关村与威海市国土资源局签署了《威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确认山东中关村以人民币1,967.90万元的成交价格竞得威土挂字（2015）2-9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详见2015年6月30日，公告2015-046号）。后山东中关村与威海市国土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威海-01-2015-0060）及《交地确认书》，威海市国土资源局于2015年12月25日将上述出让宗地交付山东中关村（详见2015年12月24日，公告2015-121号）。

### 2、华素制药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科院毒物药物研究所（以下简称：华素制药、毒物药物研究所）共建药物代谢平台”，系本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上述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3月28日、2015年5月8日相关公告及2015年5月27日，公告2015-039号）。双方签署了《关于共建药物平台合作意向书》，约定由华素制药现金出资1,000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毒物药物研究所为新公司提供药物代谢学的技术支持，协助新公司技术团队的建设以及全套药代动力学评价体系SOP的建立。新公司成立后，将作为毒物药物研究所国家级新药研发平台的一个分平台，毒物药物研究所为新公司主体实验室申请国家认证实验室提供技术支持（以上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8日相关公告）。

2015年7月2日，新公司注册成立，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已颁发正式营业执照，新公司最终核准注册的名称为北京苏雅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侯占军，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详见2015年7月10日，公告2015-048号）。

### 3、华素制药收购山东华素少数股东权益事宜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华素制药收购山东华素少数股东权益系本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上述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3月28日、2015年5月8日相关公告及2015年5月27日，公告2015-039号）。2015年4月27日，华素制药与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详见2015年4月29日，公告2015-027号）。协议签署后，双方均按照约定履行各自权利义务。

2015年7月13日，山东华素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新的营业执照，山东华素公司章程也已修改并报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备案（详见2015年7月15日，公告2015-052号）。

### 4、华素商标被初步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2015年8月初，公司收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2015年7月8日下发的商评字[2015]第0000047865号《关于第10729737号“华素HUASU”商标无效宣告请求裁定书》，认定本公司医药类主要控股公司华素制药“使用在用药商品上的第1120125号“华素”商标已经为相关公众广为知晓并享有较高声誉，已成为修改前《商标法》第十四条所指的驰名商标”（详

见2015年8月11日，2015-059号）。

#### 5、华素制药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就知母皂苷B II相关产品专利的独占许可使用权转让及合作研发达成协议

华素制药以人民币6,000万元的价格向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放射与辐射医学研究所购买国家1类新药知母皂苷B II原料药、胶囊、国家1类新药知母皂苷BII注射用原料药、注射液及相关保健品智参颗粒的相关专利的独占许可使用权，同时，双方联合申报以上各品种的临床研究批件、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或保健食品证书。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9月17日，公告2015-071、073号）。目前，保健食品提交注册检验申请，完成封样，即将开始功效试验；中药1类胶囊完成全部研究工作，正在整理申报资料。

#### 6、华素制药向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购买原料药及制剂临床批件

华素制药以人民币360万元的价格向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购买盐酸二甲氨基苯酚原料药（化药3.1类）及制剂（化药2类）的临床批件，同时，双方联合申报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详见2015年9月17日，公告2015-074号）。目前，临床与307医院完成协议签订，完成临床方案修订，通过伦理会审评。

#### 7、四环医药收购多多药业股权事宜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于9月25日与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书》。本次合作初步意向是四环医药拟收购多多药业不低于51%，不超过79.02%的股权。《股权收购意向书》是公司转型医药大健康战略的实施步骤，是公司贯彻董事会管理意图的具体举措（详见2015年9月29日，公告2015-075号）。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5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四环医药向多多药业335名自然人股东购买其所持有的多多药业78.82%股权。本次交易参照评估情况确定的交易价格为30,928万元，四环医药以现金方式分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资金来源主要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详见2015年12月11日，公告2015-111号；详见2015年12月29日，公告2015-123号）。2016年1月8日，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新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董国明（详见2016年1月12日，公告2016-002号）。

##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是企业公民的职责之一，也是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承诺。本着“为股东创造价值，为职工负责”的理念，公司积极处理股东、员工、供应商、债权人、债务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关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信经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努力提升综合经营管理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积极为股东创造价值。在北京师范大学公司治理与企业发展研究中心（CCG）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治理指数报告2015》的排名中，公司的董事会治理排名前20。

保障员工权益。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合同法》等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足额支付员工薪酬，缴纳社会保险。创造良好的就业和工作环境。积极推动企业文化建设，组织员工进行业务知识培训和素质拓展，开展员工活动，加强员工的凝聚力。

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药品质量关乎人们的生命健康，公司通过了新版的GMP认证，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评价体系，加强员工的质量观念，培养质量文化，严把质量关，未发生过一起药品质量事故。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实现绿色生产。在药品生产过程中，努力降低药品生产对环境的污染。报告期内，华素制药严格遵守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所有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各类污染物排放全部达标。

##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8,332,910	24.94%				-161,472,085	-161,472,085	6,860,825	1.02%
1、国有法人持股	14,800,000	2.19%				-8,000,000	-8,000,000	6,800,000	1.01%
2、其他内资持股	153,532,910	22.75%				-153,472,085	-153,472,085	60,825	0.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3,532,910	22.75%				-153,532,910	-153,532,91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60,825	+60,825	60,825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6,514,030	75.06%				+161,472,085	+161,472,085	667,986,115	98.98%
1、人民币普通股	506,514,030	75.06%				+161,472,085	+161,472,085	667,986,115	98.98%
三、股份总数	674,846,940	100.00%						674,846,9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3,532,910	155,132,258	1,599,348	0	首发限售 153,532,910 股；北大方正、实创高科偿还股改垫付对价，因而增加 1,599,348 股限售股。	2015 年 3 月 27 日解除限售 153,532,910 股；2015 年 12 月 14 日解除限售 1,599,348 股。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4,000,408	-999,592	0	首发限售股	2015 年 12 月 14 日解除限售 999,592 股。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400,244	-599,756	0	首发限售股	2015 年 12 月 14 日解除限售 599,756 股。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	5,000,000	0	0	5,000,000	首发限售股	因未偿还国美控股集团有



促进中心						限公司股改垫付对价,故该部分股份尚处于限售状态。
武汉国信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	0	0	1,800,000	首发限售股	因未偿还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改垫付对价,故该部分股份尚处于限售状态。
侯占军	0	0	30,000	30,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解限 25%
郭光	0	0	22,500	22,500	高管锁定股	申报离任日起六个月后
黄志宇	0	0	8,325	8,325	高管锁定股	每年解限 25%
合计	168,332,910	161,532,910	60,825	6,860,825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4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0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7%	165,111,795	6,996,901		165,111,79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6%	22,008,400	22,008,400		22,008,400		
周世平	境内自然人	1.02%	6,872,831	6,872,831		6,872,831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国有法人	0.74%	5,000,000	0	5,000,000	0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9%	4,000,408	-999,592		4,000,408		

余江县粤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2,552,111	-18,449,603		2,552,1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2,523,645	1,612,000		2,523,645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6%	2,400,244	-599,756		2,400,244		
吴娟玲	境内自然人	0.30%	2,040,000	2,040,000		2,040,000		
韩志国	境内自然人	0.3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香港上市公司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国星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代号：HK8172，以下简称：拉近网娱）2014 年 12 月 19 日披露的公告：中国星文化宣布以每股 0.2 元，向稼轩集团、VisionPath、高振顺及瑞东环球配发 13.79 亿股新股，及 13.79 亿股带有换股权的优先股，4 名投资者承配新股后，将合共持有该公司 60% 股权，其中稼轩集团持有 42% 中国星文化股权。若优先股转换后，持股比例将进一步增至 75%，其中稼轩集团持有 52.5%。稼轩集团分别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光裕先生与本公司股东余江县粤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因公司分拆，于 2015 年 8 月将股份过户）实际控制人许钟民夫人马青女士最终拥有 55% 及 45%，由此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余江县粤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5,111,795	人民币普通股	165,111,79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0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8,400					
周世平	6,872,831	人民币普通股	6,872,831					
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000,408	人民币普通股	4,000,408					
余江县粤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52,111	人民币普通股	2,552,1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23,645	人民币普通股	2,523,645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	2,400,244	人民币普通股	2,400,244					
吴娟玲	2,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0,000					
韩志国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	1,866,752	人民币普通股	1,866,75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根据香港上市公司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中国星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代号：HK8172，以下简称：拉近网娱）2014 年 12 月 19 日披露的公告：中国星文化宣布以每股 0.2 元，向稼轩集团、VisionPath、高振顺及瑞东环球配发 13.79 亿股新股，及 13.79 亿股带有换股权的优先股，4 名投资者承配新股后，将合共持有该公司 60% 股权，其中稼轩集团持有 42% 中国							

的说明	星文化股权。若优先股转换后，持股比例将进一步增至 75%，其中稼轩集团持有 52.5%。稼轩集团分别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光裕先生与本公司股东余江县粤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粤文投资有限公司，因公司分拆，于 2015 年 8 月将股份过户）实际控制人许钟民夫人马青女士最终拥有 55% 及 45%，由此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余江县粤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公司前十名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黄秀虹	2001 年 05 月 25 日	72634157-6	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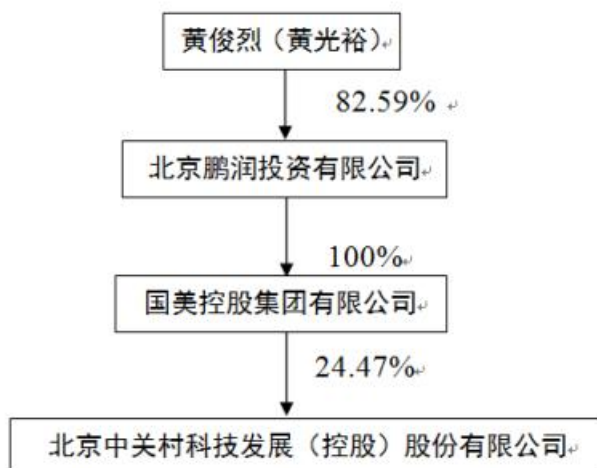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黄俊烈先生（又名黄光裕）	中国（香港）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国美电器（00493.HK）、三联商社（600898.SH）、拉近网娱（08172.HK）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侯占军	董事长兼总裁	现任	男	44	2014年05月05日	2019年02月02日	0	40,000	0	0	40,000
黄志宇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1	2014年07月14日	2019年02月02日	0	11,100	0	0	11,100
郭光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09年12月14日	2016年02月02日	0	30,000	0	0	30,000
合计	--	--	--	--	--	--	0	81,100	0	0	81,100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廖家河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2月02日	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
许军利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2月02日	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
郭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2月02日	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简历：

**侯占军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历任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财务经理，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监，曾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侯占军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侯占军先生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40,000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秀虹女士**，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赫尔辛基学院，硕士学位。历任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总部采购中心总经理，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华东区总经理。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鹏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秀虹女士在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黄秀虹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黄秀虹女士本人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其兄黄光裕先生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关村165,111,795股，黄秀虹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邹晓春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南昌大学法律系专科，先后取得中国律师资格证书、中国税务师资格、国家公证员资格、工业经济师、基建招投标律师业务资格、证券律师业务资格、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基金从业资格等证书。

邹晓春先生系北京市中逸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并担任主任职务；从2010年12月起，担任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00493.HK）执行董事（及授权代表）；自2011年起担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中关村第一大股东）执行委员会委员；2013年12月起，任优万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14年8月起，任北京逸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简道众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3月起，任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08172.HK）非执行董事。

邹晓春先生曾担任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600868.SH）独立董事、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548.SZ）独立董事；自2010年12月起至2013年12月，曾兼职国美电器集团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自2011年6月起至2014年6月，曾任三联商社股份有限公司（600898.SH）副董事长。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邹晓春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邹晓春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

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萍女士**，MBA，现任本公司董事。历任重庆市沙坪坝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美电器重庆分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国美电器董事局主席秘书，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兼董事长办公室主任、行政副总裁，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

陈萍女士在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陈萍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陈萍女士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晔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历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鹏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并兼任集团内多家公司董事、监事。

张晔先生在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张晔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张晔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翟姗姗女士**，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师范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现任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CEO办公室主任。曾任北京京文唱片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深圳前海华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翟姗姗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翟姗姗女士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独立董事简历：

**雷世文先生**，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委员。工学学士，经济学硕士。1994年至2012年任北京天驰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管委会主任；2012年至2015年10月任北京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管委会主任；2015年10月至今任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管委会委员。现任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雷世文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雷世文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屠鹏飞先生**，现为北京大学药学院天然药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北京大学创新药物研究院副院长，兼任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现代研究中心主任。第十届国家药典委员会执行委员、中药材饮片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委员。《中国药学》英文版、《中药新药与临床药理》、《中国现代中药》杂志副主编，《中国药学杂志》等10多家杂志编委。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985年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获学士学位；1988年至1989年在日本富山医科药科大学学习；1990年7月在中国药科大学获得博士学位；1990年9月进入北京医科大学药学院进行博士后研究，1992年12月博士后出站后留校工作至今。

屠鹏飞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屠鹏飞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峰先生**，现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法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北注协专家型管理人才。

曾任职于中国银行北京分行；1998年至2007年期间，任职于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高级审计人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08年至今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任合伙人。现任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峰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峰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监事简历：

**李斌先生**，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硕士研究生学历，CPA。1999年12月加入本公司，历任产业发展部副经理，投资管理部经理、营运管理中心副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营运管理中心总监，同时兼任本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总监，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斌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李斌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更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毕业于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北京行政学院），本科学历，历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陈更先生在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监，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和10.1.5条规定，陈更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陈更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尚颖女士**，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研究生学历。历任中铁十六局集团一公司、中实集团公司法务经理、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

尚颖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尚颖女士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晶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鹏润投资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晶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晶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志宇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经济师。1997年至1999年在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部工作，1999年至2010年在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其中：2003年至2007年任证券事务代表；2007年至2010年任董事会秘书；2010年3月至2014年6月在达力普石油专用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黄志宇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志宇先生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11,100股份，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宋学武先生**，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高级会计师，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研究生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曾任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11月至2011年12月期间同时兼任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宋学武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宋学武先生未持有中关村（证券代码：000931）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秀虹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09年09月01日		是
黄秀虹	鹏润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3月12日		是
邹晓春	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授权代表）	2010年12月17日		是
邹晓春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委员会委员	2011年03月01日		是
邹晓春	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年03月19日		是
陈萍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	2013年03月18日		是
张晔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2009年09月01日		是
陈更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副总监	2011年10月01日		是
翟姗姗	拉近网娱集团有限公司	CEO 办公室主任	2015年04月26日		是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雷世文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级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委员	2015年09月01日		是
屠鹏飞	北京大学药学院	天然药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	1997年09月01日		是
黄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8年08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三人均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延用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批确定的《薪酬福利管理制度》。

根据《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公司制订董事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的薪酬标准。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岗位考核工资及年终绩效奖金，其中基本工资是根据员工所任职的岗位职级与岗位类别确定，依据一个考勤周期内员工的实际出勤状况按月发放给员工的固定收入；岗位考核工资是与员工工作表现相挂钩的部分，经过绩效考核后进行发放，具体挂钩比例根据员工类别、岗位级别的不同有所差异；年终绩效奖金是指与年度部门及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达成情况挂钩的部分，经过考核后进行发放。

2015年7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4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2015年9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5上半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批确定。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税前60,000元/年，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09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确定。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可在公司据实报销。

报告期内，除董事长侯占军，其他非独立董事均未领取董事薪酬，全体监事均未领取监事薪酬。董事翟姗姗于2015年1月至4月在控股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故领取部分职务薪酬。监事李斌、监事尚颖因在总部职能部门任职，故领取职务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侯占军	董事长兼总裁	男	44	现任	71	否
黄秀虹	董事	女	42	现任	0	是
邹晓春	董事	男	46	现任	0	是
陈萍	董事	女	44	现任	0	是
张晔	董事	男	43	现任	0	是
翟姗姗	董事	女	34	现任	7.24	是
雷世文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0	否
屠鹏飞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0	否
黄峰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0	否
李斌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46	现任	48.96	否
陈更	监事	男	54	现任	0	是
尚颖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9	现任	16.54	否
王晶	副总裁	男	44	现任	42	否
黄志宇	董事会秘书	男	41	现任	41.63	否
宋学武	财务总监	男	44	现任	32.07	否
廖家河	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6	否
许军利	独立董事	男	55	离任	6	否
郭光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6	否
合计	--	--	--	--	277.44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6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1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07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5
<b>专业构成</b>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49
销售人员	979
技术人员	179
财务人员	71
行政人员	197
合计	2,075
<b>教育程度</b>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957
大专	669
本科	405
硕士	42
博士	2
合计	2,075

## 2、薪酬政策

根据企业的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紧密结合企业的战略和文化，系统全面的考虑同行业薪酬报告数据以及公司所在地上一年的CPI指数、社会平均工资涨幅、年度企业工资指导线等各项因素确定薪酬体系。遵循战略导向、经济性、体现员工价值、激励作用、相对公平、外部竞争性等原则，不断改善薪酬体系。

薪酬结构中设计固浮比例时，充分考虑到职位在企业中的层级、岗位在企业中的职系、岗位员工的技能和资历以及岗位的绩效。层级越高则薪酬中浮动占比越高。

薪酬项目分为基本工资、岗位绩效工资和年终绩效奖金三部分。其中基本工资根据员工在考勤周期内的实际出勤状况按月发放；岗位绩效工资与员工的工作业绩达成情况挂钩；年终绩效奖金与部门及公司整体当年业绩指标的完成情况挂钩。

##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打造学习型企业，对员工的培训遵循系统性、制度化、主动性、专业化和效益性原则。逐步形成了“岗前培训、在岗培训、专业技能培训、产品知识培训、企业文化培训”五位一体的培训体系。同时公司关注梯队建设，与在京高校合作，在公司建立校外实习基地，引入高学历管理培训生，形成了各部门人才储备的蓄水池机制。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和治理结构，推进公司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健全，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目前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均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股东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

为规范关联交易运作，公司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关联交易的审议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审批。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签订书面协议，并对协议的内容及履行情况等事项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及时披露。

####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遵循《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中有关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规定，规范地行使权利。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实行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的行为。

####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保证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在董事的选举过程中，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度，以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和职权、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议案的提交、审议及表决程序、董事会会议记录及专业委员会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目前公司共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职责。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各司其责，发挥了相应职能，对定期报告的编制过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订、考核实施过程等进行有效监督。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做到事前分析，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依据专业知识和能力，对有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重要支持。

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职，恪尽职守，积极参加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详细审阅会议相关材料，认真参与各议案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在对公司201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认真了解的基础上，凭借专业知识分别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定期报告、购买及出售股权、非公开发行股票等17项重要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勤勉尽责，有力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及补充。

####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和职权、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及监事会会议记录等事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目前，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现行《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已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公开、透明的方式对经理人员进行选聘，同时建立了经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机制，以保持经理人员的稳定。

####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尊重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推进与利益相关者进行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公司鼓励职

工通过与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直接沟通和交流，反映职工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涉及职工利益的重大决策的意见。

在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公司更加关注所在社区的福利、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

####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

公司按照《证券法》、《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等。

#### （八）关于同业竞争

就同业竞争事项，控股股东作出相关具体承诺，以期最大限度规避与上市公司间的同业竞争。该承诺长期有效并得到切实履行。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运作体系，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对公司财产享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同时本公司拥有独立的商标、商标使用权，独立的专利、专有技术，独立的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下属机构的任何影响。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会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控股股东不存在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关联交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本公司出租中关村科贸中心部分房产出租给国美电器有限公司，租期截至 2020 年。	属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关联交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本公司向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获得的流动资金将用于项目投入和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加快工程进度，缓解资金压力。该交易有助于公司融资拓展主业，借款利率确定公允合理，对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关联交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向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以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	通过本次交易，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获得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缓解资金压力。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关联交易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的特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大幅增加公司的资本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融资结构，提高发行人债务融资能力，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对象。其中，国美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 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 认购，认购金额为 4 亿元。		
同业竞争	国美控股 集团有限 公司	其他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业务构 成中存在房地产开发项目，本 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具备房地产 开发资质，下属子公司中存在 少量历史遗留的房地产开发业 务。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美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做出如下承诺：1、鹏泰 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建筑施工、市政施 工等与上市公司有竞争性的施工类业务；2、 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不从事与上市公司 有竞争的科技园区及开发区的地产开发业 务；3、鹏泰投资及其关联公司在上市公司 有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同一地区直接或间接 从事新的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住宅类房 地产开发业务时，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开发 权；但其目前正在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和按下 述第 4 条所述实施的开发业务除外；4、在 上市公司有资金和开发计划的前提下，鹏泰 投资及其关联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 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所从事的 房地产开发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均应将上 述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市公司。如先通知上 市公司并在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 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承 诺放弃该商业机会；如果上市公司不予答复 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被视为放弃该业务 机会。5、在上市公司妥善解决 CDMA 担保 问题后及在各方努力下解决了上市公司的 其他或有负债、逾期贷款、税务纠纷等问题， 可以确保上市公司的资产和资金安全的前 提下，鹏泰投资同意向上市公司寻找或注入 优质的房地产项目及提供部分资金帮助，以 协助上市公司明确主业及增强其持续盈利 能力，同时最大限度规避与上市公司间的同 业竞争。	由于公司资金紧张， 近年来没有新增住 宅类土地储备，也没 有开发新项目，因而 实际上，上市公司与 控股股东不存在实 质性同业竞争的问 题。公司将持续关注 同业竞争情况并及 时履行披露义务。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58%	2015 年 01 月 07 日	2015 年 01 月 08 日	2015-001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42%	2015 年 04 月 13 日	2015 年 04 月 14 日	2015-015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009%	2015 年 05 月 13 日	2015 年 05 月 14 日	2015-034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81%	2015 年 05 月 26 日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5-039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43%	2015 年 06 月 30 日	2015 年 07 月 01 日	2015-047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12%	2015 年 08 月 13 日	2015 年 08 月 14 日	2015-064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09%	2015 年 08 月 31 日	2015 年 09 月 01 日	2015-069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25%	2015 年 11 月 16 日	2015 年 11 月 17 日	2015-096
201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75%	2015 年 12 月 01 日	2015 年 12 月 02 日	2015-103
2015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17%	2015 年 12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12 日	2015-110
2015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43%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5 年 12 月 25 日	2015-122
2015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52%	2015 年 12 月 28 日	2015 年 12 月 29 日	2015-123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廖家河	24	4	20	0	0	否
许军利	24	4	20	0	0	否
郭光	24	4	2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9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详细审阅会议及相关材料，认真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工作中各委员会均按其实施细则履行相应责任，定期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切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发挥独立性，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工作过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定、考核实施过程、公司投资决策的制定和执行过程、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任免过程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各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做到完整的事前分析，有效的事中监控和全面的事后评价，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有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意见，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重要支持。

####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同时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2015年7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4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

2015年9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兑现2015上半年度高管绩效工资的议案。

####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5年9月，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发展战略的议案，经认真讨论研究，战略委员会一致同意将“医药大健康产业”作为公司未来产业发展战略。根据《公司章程》和《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提请董事会审批。

##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5年12月，就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同意推荐侯占军、黄秀虹、邹晓春、陈萍、张晔、翟姗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意推荐雷世文、屠鹏飞、黄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董事会审批。

##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在《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指导下，审计委员会参与年报审计，积极开展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2015年2月2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会议，与

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年审会计师沟通了年报审计相关问题，2015年4月8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5年度第二次会议，再次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形成审阅意见。

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审计委员会于2015年4月20日召开2015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再次进行沟通，对年审会计师在公司2015年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就会计师事务所针对2014年年度审计工作出具的正式审计报告召开专门会议进行审议，形成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5年8月27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15年半年度会计报表》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计划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工资。

## 九、内部控制情况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4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8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参考《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相关内容，对于某些性质的控制缺陷，即使其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总体重要性水平的25%，其缺陷的认定结果也应调高，甚至视为重大缺陷，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参照《财政部解读“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相关内容，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参见“专有名词汇总表”）决策程序；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严重的污染环境的情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况；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流失率过大；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导致公司声誉受到重大影响；内部控制评价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者制度系统性失效。
定量标准	指对科技集团整体报表总体重要性水平影响（总体重要性水平指科技集团上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千分之五）。各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重要性水平。不重要：潜在错报金额小于上述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5%；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上述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25%，小于上述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75%；重大：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上述总体重要性水平的 75%	一般缺陷：缺陷影响小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万分之五以下的；重要缺陷：缺陷影响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的；重大缺陷：缺陷影响大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千分之五以上的。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关村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21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0000000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新民、吴朝晖

####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新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朝晖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928,850.15	133,646,169.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773,143.95	119,929,487.95
应收账款	532,974,180.77	389,326,375.83
预付款项	20,516,201.71	625,476.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803,301.26	30,105,849.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88,084,829.48	1,038,704,590.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423,864.08
其他流动资产	3,893,409.45	18,256,913.87
流动资产合计	1,963,973,916.77	1,731,018,727.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81,338.68	4,374,984.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081,872.12	28,427,823.65
投资性房地产	51,096,435.91	138,715,443.94
固定资产	403,915,479.49	464,624,126.05
在建工程	129,895,231.60	68,088,805.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021,224.42	9,672,242.72
开发支出	1,270,290.16	1,270,290.16
商誉	38,777,648.43	5,164,750.18
长期待摊费用	20,114,088.09	2,804,379.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02,528.80	14,247,045.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670,021.08	46,219,22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6,726,158.78	783,609,113.79
资产总计	2,770,700,075.55	2,514,627,841.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1,400,000.00	32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7,0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账款	392,596,018.91	359,772,026.28
预收款项	71,443,846.52	130,415,495.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756,710.03	26,673,069.71
应交税费	53,459,220.42	58,885,187.97
应付利息	998,194.44	1,039,500.00
应付股利	7,002,152.88	7,002,152.88

其他应付款	605,962,582.56	659,683,200.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0	56,241,666.6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66,618,725.76	1,641,712,298.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8,320,899.88	7,250,000.00
预计负债	2,338,397.27	12,288,397.27
递延收益	19,000,000.00	19,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7,362.25	155,509.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936,659.40	180,693,907.02
负债合计	1,898,555,385.16	1,822,406,206.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1,675,785.21	951,675,785.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939,586.53	10,574,219.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5,903,297.38	-1,091,899,82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574,179.06	628,212,282.60
少数股东权益	67,570,511.33	64,009,352.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2,144,690.39	692,221,635.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70,700,075.55	2,514,627,841.49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瑛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812,177.17	21,945,216.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6,158.94	1,384,755.54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59,322.90	959,322.90
其他应收款	444,090,217.71	414,862,674.31
存货	365,506,934.23	378,888,506.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2,784.64	2,922,641.44
流动资产合计	899,817,595.59	820,963,117.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0,000.00	9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11,293,588.60	1,006,097,581.47
投资性房地产	51,096,435.91	53,004,197.83
固定资产	7,372,086.27	9,187,545.4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0,000.00	6,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7,222,110.78	1,075,749,324.75
资产总计	1,777,039,706.37	1,896,712,441.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45,530,387.17	51,197,345.07
预收款项	41,258,923.45	78,537,628.23
应付职工薪酬	2,265,813.76	2,156,706.18
应交税费	27,172,027.53	29,774,558.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02,152.88	7,002,152.88
其他应付款	1,031,055,797.11	1,282,006,634.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84,285,101.90	1,530,675,025.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338,397.27	12,288,397.27
递延收益	19,000,000.00	19,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38,397.27	31,288,397.27
负债合计	1,305,623,499.17	1,561,963,422.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4,010,322.06	974,010,322.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646,832.72	8,646,832.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未分配利润	-1,269,103,052.28	-1,405,770,240.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416,207.20	334,749,019.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7,039,706.37	1,896,712,441.97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78,026,319.58	3,034,196,925.67
其中：营业收入	1,078,026,319.58	3,034,196,925.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15,069,210.09	3,063,219,600.72
其中：营业成本	619,407,900.03	2,524,963,654.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579,298.91	86,106,497.14
销售费用	269,784,271.88	231,912,278.39
管理费用	116,974,645.53	136,615,181.20
财务费用	66,396,086.84	71,769,040.37
资产减值损失	4,927,006.90	11,852,948.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999,903.45	69,376,048.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5,951.53	-509,410.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957,012.94	40,353,373.09
加：营业外收入	3,905,626.07	9,746,319.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8,205.17	93,963.84
减：营业外支出	16,999,353.98	10,796,778.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9,752.39	350,550.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863,285.03	39,302,914.35
减：所得税费用	14,682,468.86	25,605,909.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180,816.17	13,697,004.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088,725.16	13,750,904.01
少数股东损益	2,092,091.01	-53,899.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9,213.07	-5,277,087.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5,367.41	-4,666,348.8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0.00	0.00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5,367.41	-4,666,348.8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5,367.41	-4,666,348.87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45.66	-610,738.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3,550,029.24	8,419,91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454,092.57	9,084,555.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5,936.67	-664,637.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39	0.02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39	0.0204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学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瑛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8,003,393.74	43,482,491.86
减：营业成本	7,128,336.42	38,982,333.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5,356.10	2,453,622.16
销售费用	3,774,800.00	578,072.00
管理费用	37,011,190.06	25,204,495.87
财务费用	31,070,789.38	40,449,221.56
资产减值损失	-124,691.62	-109,581.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5,752,636.64	-289,681.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992.87	-289,681.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130,250.04	-64,365,353.28
加：营业外收入	28,350.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6,491,412.93	12.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667,187.95	-64,365,366.1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667,187.95	-64,365,366.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667,187.95	-64,365,366.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25	-0.09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25	-0.0954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8,393,137.51	2,748,894,435.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75,530.06	3,199,637.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731,162.68	195,242,57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199,830.25	2,947,336,651.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5,669,615.14	2,134,778,969.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210,443.24	162,883,513.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737,870.35	168,437,785.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527,836.42	872,547,05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145,765.15	3,338,647,32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5,934.90	-391,310,67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8,095.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00.00	13,509,107.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	145,446.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5,792.08	992,241.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368,792.08	16,534,889.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904,750.24	69,570,214.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829,657.9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2,984,989.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734,408.16	112,555,204.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34,383.92	-96,020,31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2,800,000.00	550,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68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800,000.00	550,402,682.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8,100,000.00	4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822,976.70	67,958,461.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2,680.70	494,892.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705,657.40	483,453,35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05,657.40	66,949,328.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782,791.62	-420,381,660.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416,892.51	512,798,55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99,684.13	92,416,892.51
----------------	----------------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53,780.00	68,415,177.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462,566.70	190,468,84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08,786.70	258,884,021.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4,980.15	2,411,838.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76,624.03	11,255,887.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91,801.05	4,781,34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831,179.36	181,334,64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844,584.59	199,783,70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835,797.89	59,100,311.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95.84	41,407.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164,095.84	41,407.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5,985.00	2,409,71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985.00	2,409,71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638,110.84	-2,368,30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2,682.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657,777.79	36,090,452.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31.12	15,63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671,308.91	40,106,09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71,308.91	-40,103,410.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131,004.04	16,628,593.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95,940.06	3,167,34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26,944.10	19,795,940.06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574,219.12		83,015,164.70		-1,091,899,826.43	64,009,352.89	692,221,63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4,907,803.89		24,907,803.89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574,219.12		83,015,164.70		-1,066,992,022.54	64,009,352.89	717,129,43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5,367.41				151,088,725.16	3,561,158.44	155,015,251.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5,367.41				151,088,725.16	2,095,936.67	153,550,029.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5,221.77	1,465,221.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65,221.77	1,465,221.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939,586.53		83,015,164.70		-915,903,297.38	67,570,511.33	872,144,690.3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895,726,003.40		15,240,567.99		83,015,164.70		-1,105,650,730.44	72,206,878.38	635,384,82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													

80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895,726,003.40		15,240,567.99		83,015,164.70		-1,105,650,730.44	72,206,878.38	635,384,82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949,781.81		-4,666,348.87				13,750,904.01	-8,197,525.49	56,836,811.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66,348.87				13,750,904.01	-664,637.91	8,419,917.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949,781.81							-7,532,887.58	48,416,894.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5,949,781.81							-7,532,887.58	48,416,894.2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51,675,785.21		10,574,219.12		83,015,164.70		-1,091,899,826.43	64,009,352.89	692,221,635.49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405,770,240.23	334,749,019.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405,770,240.23	334,749,019.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667,187.95	136,667,187.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667,187.95	136,667,187.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269,103,052.28	471,416,207.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18,060,540.23		8,646,832.72		83,015,164.70	-1,341,404,874.04	343,164,60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4,846,940.00				918,060,540.23		8,646,832.72		83,015,164.70	-1,341,404,874.04	343,164,603.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949,781.83					-64,365,366.19	-8,415,58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365,366.19	-64,365,366.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949,781.83						55,949,781.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5,949,781.83						55,949,781.8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4,846,940.00				974,010,322.06		8,646,832.72		83,015,164.70	-1,405,770,240.23	334,749,019.25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由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住总集团）联合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资公司）等六家发起人，于1999年6月发起设立，注册资本30,000万元。1999年6月18日，注册资本变更为48,742.347万元。1999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97号文批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742.347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67,484.694万元。

2006年4月10日，北京国资公司与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2011年已更名为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泰投资或国美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北京国资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100万股股权转让给鹏泰投资。2006年7月20日，住总集团分别与鹏泰投资、广东粤文音像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文）、海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住总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7,000万股股权分别转让给以上三家公司。以上转让事项已经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同意，并已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2007年初，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份变更登记日为2007年1月8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1.6股对价股份。流通股股东获得的对价股份到账日为2007年1月9日。2007年1月9日，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对价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月9日。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营运管理中心、财务管理中心、人事行政中心等部门，拥有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子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高新技术和产品的开发、销售；科技项目、建设项目投资；各类工业、民用、能源、交通、市政、地铁、城市铁路、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设计；建筑装饰、装修；设备安装；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购销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服务；互联网接入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批准。

本公司以“控制”为合并范围，包括子公司北京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11家子公司。本期因出售子公司控制权不再合并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将收购的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各项资产的具体说明。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3）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公允价值计量。

####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11、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

	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行业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其他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1.00%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物料用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等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2007年1月1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详见附注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 15、固定资产

###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

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3	3.23%-2.4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4	3	24.25%-6.9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	16.17%-8.0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12	3	24.25%-8.08%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大修理费用：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 17、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

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8、无形资产

###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软件	5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阶段的支出为发生于创新药的研发项目。在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前（含取得《临床试验批件》之时点）所从事的工作为研究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后至获得新药证书之前所从事的工作为开发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上述开发阶段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如果确实无法区分应归属于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之前或之后发生的支出，则将其发生的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获得新药证书后，开发阶段发生的资本化支出转为无形资产。

## 1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1、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

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3、收入

### （1）一般原则

####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在房产完工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将房产交付买方、取得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的全部价款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药品销售收入，在货物发出后取得对方确认收到货物的凭证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建安施工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 24、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

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6、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重新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财政局颁布的《洋浦经济开发区优惠政策》（浦局[2007]127号），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间接控制公司海南华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享受开发区内仓储物流企业年实际缴纳增值税额10万元以上的内资商贸企业，分别按其所缴税额的不同比例给予基金扶持：10万元至100万元（含100万元）部分按8%扶持；100万元以上至1000万元以下部分按11%扶持；达1000万元的按增值税全额的14%扶持；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按实纳税额的50%给予财政扶持；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缴纳所得税10万元以上（含10万），流转税达到所得税10%的企业，按洋浦地方留成部分给予80%财政扶持；不到10%，按洋浦地方留成部分给予60%财政扶持的优惠政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6,150.11	1,146,587.08
银行存款	184,883,534.02	105,498,564.45
其他货币资金	31,729,166.02	27,001,017.61
合计	216,928,850.15	133,646,169.14

## 其他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受限货币资金金额31,729,166.02元, 其中被冻结货币资金2,885,233.07元, 售房保证金6,643,932.95元, 票据保证金22,200,000.00元。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0,273,143.95	113,373,857.95
商业承兑票据	500,000.00	6,555,630.00
合计	110,773,143.95	119,929,487.95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6,095,456.16	
合计	176,095,456.16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1,817,818.86	98.76%	38,843,638.09	6.79%	532,974,180.77	425,064,127.45	98.54%	35,737,751.62	8.41%	389,326,375.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03,362.90	1.24%	7,203,362.90	100.00%	0.00	6,288,535.98	1.46%	6,288,535.98	100.00%	0.00
合计	579,021,181.76	100.00%	46,047,000.99	7.95%	532,974,180.77	431,352,663.43	100.00%	42,026,287.60	9.74%	389,326,375.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1,849,504.47	4,592,475.22	5.00%
1 年以内小计	91,849,504.47	4,592,475.22	5.00%
1 至 2 年	97,436.52	9,743.65	10.00%
2 至 3 年	37,518.14	5,627.72	15.00%
3 年以上	29,861,034.59	29,736,068.25	98.98%
3 至 4 年	55,807.57	16,742.27	30.00%
4 至 5 年	429,505.23	343,604.18	80.00%
5 年以上	29,375,721.79	29,375,721.79	100.00%
合计	121,845,493.72	34,343,914.84	28.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449,972,325.14	4,499,723.25	1.00%
合计	449,972,325.14	4,499,723.25	1.00%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69,691.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北京连邦软件股份公司	120,000.00
北京时代共享科技公司	2,757.00
北京网科兴业科技公司	254.00
北京晶合时代软件公司	780.00
施艳凤*科贸大厦	362.00
刘星*科贸大厦	254.00
李雅非*科贸大厦	345.00
北京名流创世纪科技公司	5,082.00
北京正兴四方科贸公司	3,864.00
李闽川*科贸大厦	1,238.00
北京民禹至诚科技公司	871.00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3,845,949.4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3.1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38,459.49 元。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275,269.00	98.83%	540,476.82	86.41%
1至2年	240,932.71	1.17%	85,000.00	13.59%
合计	20,516,201.71	--	625,476.82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8,201,623.00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9.98%。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622,932.54	49.84%	129,622,932.54	100.00%	0.00	92,437,164.54	21.29%	92,437,164.54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901,226.41	37.64%	7,097,925.15	7.25%	90,803,301.26	33,658,283.02	19.14%	3,552,433.21	10.55%	30,105,849.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545,844.87	12.51%	32,545,844.87	100.00%	0.00	49,754,673.51	59.57%	49,754,673.51	100.00%	0.00
合计	260,070,003.82	100.00%	169,266,702.56	65.09%	90,803,301.26	175,850,121.07	100.00%	145,744,271.26	82.88%	30,105,849.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往来款 1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2	27,437,164.54	27,437,164.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3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4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往来款 5	37,185,768.00	37,185,76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9,622,932.54	129,622,932.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1,000,716.61	2,550,035.83	5.00%
1 年以内小计	51,000,716.61	2,550,035.83	5.00%
1 至 2 年	2,448,727.90	244,872.79	10.00%
2 至 3 年	100,836.00	15,125.40	15.00%
3 年以上	3,031,536.75	2,221,920.67	73.29%
3 至 4 年	1,126,838.97	338,051.69	30.00%
4 至 5 年	104,144.00	83,315.20	80.00%
5 年以上	1,800,553.78	1,800,553.78	100.00%
合计	56,581,817.26	5,031,954.69	8.8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41,319,409.15	2,065,970.46	5.00%
合计	41,319,409.15	2,065,970.46	5.0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633,456.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7,737,311.80	10,232,156.52
押金、保证金	20,832,663.56	7,286,741.56
往来款	204,308,627.05	157,347,228.00
代垫款项	2,238,232.82	326,175.90
其他	4,953,168.59	657,819.09
合计	260,070,003.82	175,850,121.07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	合作款	40,000,000.00	5 年以上	16.23%	40,000,000.00
北京建隆建筑工程联合公司	往来款	27,437,164.54	5 年以上	11.13%	27,437,164.54
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915,013.85	1 年以上	7.68%	0.00
北京汉森维康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185,768.00	5 年以上	6.16%	15,185,768.00
62036 部队(马来酸)	往来款	15,000,000.00	5 年以上	6.09%	15,000,000.00
合计	--	116,537,946.39	--	47.29%	97,622,932.54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52,535.86		15,852,535.86	16,011,567.68		16,011,567.68
在产品	19,085,386.56		19,085,386.56	20,890,478.71		20,890,478.71
库存商品	15,564,624.37		15,564,624.37	6,667,115.01		6,667,115.01
周转材料	36,276.94		36,276.94	12,924.00		12,924.00
低值易耗品	2,123,461.50		2,123,461.50	1,845,416.37		1,845,416.37
出租开发产品	376,909,735.74	11,402,801.51	365,506,934.23	366,756,615.02	11,402,801.51	355,353,813.51
开发产品	461,102,478.33		461,102,478.33	15,788,649.96		15,788,649.96
开发成本	108,813,131.69		108,813,131.69	622,134,624.96		622,134,624.96
合计	999,487,630.99	11,402,801.51	988,084,829.48	1,050,107,391.71	11,402,801.51	1,038,704,590.20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出租开发产品	11,402,801.51					11,402,801.51
合计	11,402,801.51					11,402,801.51

### (3) 开发成本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数	期末数
哈尔滨松北中关村金融商贸区	--	--	--	566,507,680.76	53,186,187.49
美仑花园项目	--	--	--	55,626,944.20	55,626,944.20
合计				622,134,624.96	108,813,131.69

说明：

1、哈尔滨松北中关村商业地块系子公司在哈尔滨松北开发房地产项目中一块用于商业楼项目，目前尚未确定具体的开发设计，财务反映的是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成本支出金额。

2、美仑花园项目为2000年立项，本公司2001年-2002年办理了规划意见书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等手续。本公司已签订了美仑花园项目的土地出让合同并缴纳了部分土地出让金，本公司共支付前期费用5562.69万元。2003年因古都风貌保护和四合院调查等工作要求，美仑花园项目暂停审批，暂停办理本项目的前期手续工作。2007年后美仑花园项目一直停滞，本公司已向相关部门表达了愿补交土地出让金和继续实施美仑项目的愿望，与相关部门保持密切的沟通和交流，对项目可持续发展模式持续研究，力争早日启动项目的实际开发工作。

#### (4) 开发产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豪成大厦-公寓	2007年12月	15,788,649.96	--	15,788,649.96	0.00
哈尔滨松北中美国际项目	2015年9月	0.00	461,102,478.33		461,102,478.33
合计		15,788,649.96	461,102,478.33	15,788,649.96	461,102,478.33

#### (5) 出租开发产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豪成大厦-车库	2007年	66,768,851.40	172,339.83	1,761,610.28	65,179,580.95
豪成大厦-公寓	2007年	0.00	16,225,060.93	426,975.28	15,798,085.65
力鸿花园-车库	2007年	26,623,666.73	7,210,600.39	638,382.40	33,195,884.72
科贸大厦	2004年	196,107,083.52	300,000.00	8,193,097.16	188,213,986.36
吉庆里-底商	2001年	39,756,881.91		1,441,707.31	38,315,174.60
吉庆里-车库	2001年	37,500,131.46		1,293,108.00	36,207,023.46
合计		366,756,615.02	23,908,001.15	13,754,880.43	376,909,735.74

####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0.00	423,864.08
合计	0.00	423,864.08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993,726.24	585,629.78
预缴其他税费	2,399,683.21	17,671,284.09
保荐费	500,000.00	
合计	3,893,409.45	18,256,913.87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9,178,432.58	44,397,093.90	4,781,338.68	48,691,022.58	44,316,037.63	4,374,984.9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228,122.40		1,228,122.40	740,712.40		740,712.40
按成本计量的	47,950,310.18	44,397,093.90	3,553,216.28	47,950,310.18	44,316,037.63	3,634,272.55
合计	49,178,432.58	44,397,093.90	4,781,338.68	48,691,022.58	44,316,037.63	4,374,984.95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50,224.00		150,224.00
公允价值	1,228,122.40		1,228,122.4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077,898.40		1,077,898.40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中关村通信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884,974.37			17,884,974.37	17,884,974.37			17,884,974.37	5.00%	
中关村科技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西安航天远征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			960,000.00					2.29%	48,000.00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4,345,335.81			14,345,335.81	14,345,335.81			14,345,335.81	4.00%	
中技经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528,509.13	81,056.27		1,609,565.40	5.00%	
深圳雅都图形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760,000.00			6,760,000.00	5,557,218.32			5,557,218.32	8.05%	
合计	47,950,310.18			47,950,310.18	44,316,037.63	81,056.27		44,397,093.90	--	48,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44,316,037.63		44,316,037.63
本期计提	81,056.27		81,056.27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44,397,093.90		44,397,093.90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4,562,894.94			-233,958.66							4,328,936.28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3,864,928.71			-111,992.87							23,752,935.84	
小计	28,427,823.65			-345,951.53							28,081,872.12	
合计	28,427,823.65			-345,951.53							28,081,872.12	

## 11、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1,794,850.76			191,794,850.7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6,401,288.85			116,401,288.8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16,401,288.85			116,401,288.85
4.期末余额	75,393,561.91			75,393,561.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3,079,406.82			53,079,406.82
2.本期增加金额	3,149,627.22			3,149,627.22
(1) 计提或摊销	3,149,627.22			3,149,627.22
3.本期减少金额	31,931,908.04			31,931,908.0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1,931,908.04			31,931,908.04
4.期末余额	24,297,126.00			24,297,126.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096,435.91			51,096,435.91
2.期初账面价值	138,715,443.94			138,715,443.94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融资租入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6,142,425.44	195,721,890.39	37,703,976.39	46,016,165.58		735,584,457.80
2.本期增加金额	17,174,487.16	13,548,515.75	20,158,741.98	1,467,331.69	127,891,078.31	180,240,154.89
(1) 购置		6,834,108.75	20,074,468.48	1,201,488.69		28,110,065.9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17,135,577.27	6,195,727.00		242,115.00		23,573,419.27
(4) 其他增加	38,909.89	518,680.00	84,273.50	23,728.00	127,891,078.31	128,556,669.70
3.本期减少金额	90,591,159.34	91,035,519.57	26,302,438.75	13,669,863.64		221,598,981.30
(1) 处置或报废		8,405,038.23	6,011,209.00	211,763.12		14,628,010.35
(2) 其他减少	436,121.20	82,630,481.34	20,291,229.75	13,454,500.52		116,812,332.81
(3) 合并范围减	90,155,038.14					

少						
4.期末余额	382,725,753.26	118,234,886.57	31,560,279.62	33,813,633.63	127,891,078.31	694,225,631.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3,333,321.60	142,445,060.21	23,906,694.74	20,692,414.83		270,377,491.38
2.本期增加金额	18,814,016.61	8,465,430.70	5,174,238.95	3,889,571.13	68,037,119.18	104,380,376.57
(1) 计提	15,560,302.30	7,142,194.03	5,174,238.95	3,806,126.29	1,684,744.73	33,367,606.30
(2) 合并范围减少	3,253,714.31	1,277,050.17		83,444.84		4,614,209.32
(3) 其他减少		46,186.50			66,352,374.45	66,398,560.95
3.本期减少金额	24,723,003.07	49,936,895.89	3,853,910.89	7,849,429.33	0.00	86,363,239.18
(1) 处置或报废		2,667,319.45	3,853,910.89	488,506.13		7,009,736.47
(2) 其他减少		47,269,576.44		7,358,983.20		54,628,559.64
(3) 合并范围减少	24,723,003.07			1,940.00		24,724,943.07
4.期末余额	77,424,335.14	100,973,595.02	25,227,022.80	16,732,556.63	68,037,119.18	288,394,628.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82,840.37				582,840.37
2.本期增加金额	684,089.86	648,592.90	0.00	0.00	0.00	1,332,682.76
(1) 计提	684,089.86	648,592.90				1,332,682.76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84,089.86	1,231,433.27	0.00	0.00	0.00	1,915,523.1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4,617,328.26	16,029,858.28	6,333,256.82	17,081,077.00	59,853,959.13	403,915,479.49
2.期初账面价值	372,809,103.84	52,693,989.81	13,797,281.65	25,323,750.75		464,624,126.05

###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	127,891,078.31	68,037,119.18	0.00	59,853,959.13
合计	127,891,078.31	68,037,119.18	0.00	59,853,959.13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葫芦岛中实搅拌站	6,686,977.90	正在办理中

说明1：本公司用于抵押、质押的财产见附注54。

说明2：公司本年因融资租赁减少固定资产，转入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反映。

### 13、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华素生产厂	129,275,231.60		129,275,231.60	68,088,805.75		68,088,805.75
安装工程	620,000.00		620,000.00			
合计	129,895,231.60		129,895,231.60	68,088,805.75		68,088,805.7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山东华素生产厂	273,750,000.00	68,088,805.75	61,186,425.85			129,275,231.60	47.22%	50%				其他
合计	273,750,000.00	68,088,805.75	61,186,425.85			129,275,231.60	--	--				--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42,205.80			1,866,547.00	14,208,752.8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342,205.80			1,866,547.00	14,208,752.8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02,527.02			1,233,983.06	4,536,510.0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62,308.78			388,709.52	651,018.3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64,835.80			1,622,692.58	5,187,528.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77,370.00			243,854.42	9,021,224.42
2.期初账面价值	9,039,678.78			632,563.94	9,672,242.72

##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研发支出	1,270,290.16			1,270,290.16
合计	1,270,290.16			1,270,290.16

其他说明：

上述研发支出系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的愈创甘油醚缓释片等三个项目的费用支出，其是一个已通过评审，进入CDE，另二个进行入临床观察阶段。

## 16、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164,750.18			5,164,750.18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10,861.57			1,410,861.57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7,125,755.78			7,125,755.78
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33,612,898.25		33,612,898.25
合计	13,701,367.53	33,612,898.25		47,314,265.7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中关村青年 科技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1,410,861.57					1,410,861.57
北京中关村数据 科技有限公司	7,125,755.78					7,125,755.78
合计	8,536,617.35					8,536,617.35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注：公司本年 1 月正式办理接手手续并购企业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该公司 2014 年 9 月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8,019,103.65 元，按收益折现法评估的价值为 82,145,100.00 元，交易双方商定的交易价为 8,000 万元，公司占 84.80%，投资 6,784 万元。根据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本年该公司盈利后对期初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进行确认的金额为 7,134,119.10 元，调整后确认的商誉为 33,612,898.26 元。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26,959.03	2,700,565.40	816,732.52		2,010,791.91
房租	2,000,000.26		999,999.96		1,000,000.30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677,420.23		141,149.20	536,271.03	
租地费		16,805,250.00			16,805,250.00
其他		306,201.54	8,155.66		298,045.88
合计	2,804,379.52	19,812,016.94	1,966,037.34	536,271.03	20,114,088.09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091,703.47	13,686,393.28	62,479,012.59	10,415,763.33
可抵扣亏损	13,955,014.27	3,551,279.33		
预缴售房款所得税	6,285,616.72	1,571,404.18	6,285,616.73	1,571,404.18
广告费递延	25,173,808.04	6,293,452.01	9,039,513.13	2,259,878.28
合计	122,506,142.50	25,102,528.80	77,804,142.45	14,247,045.7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09,449.00	277,362.25	622,039.00	155,509.75
合计	1,109,449.00	277,362.25	622,039.00	155,509.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02,528.80		14,247,04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7,362.25		155,509.7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1,466,052.72	158,982,615.30
可抵扣亏损	687,659,801.56	799,225,841.31
合计	879,125,854.28	958,208,456.6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1,553,074.47	
2016 年	1,373,131.98	44,275,177.60	
2017 年	1,606,282.04	78,634,919.04	
2018 年	243,795,568.02	261,937,869.69	
2019 年	416,995,745.80	412,824,800.51	
2020 年	23,889,073.72		
合计	687,659,801.56	799,225,841.31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阿莫斯基金	3,170,021.08	3,170,021.08
股权收购款	6,500,000.00	17,900,000.00
预付工程款		149,200.00
药品生产技术转让预付款	8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94,670,021.08	46,219,221.08

其他说明：

注 1：阿莫斯基金系 2003 年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共同设立的新药研发基金，原计划投资 2 亿元，第一期 5000 万元，上述资金专项用于干细胞、动物遗传资源平台项目、人血代用品和军需药生产项目。其研发成果公司有优先受让权。但 2007 年该项目已停止，为此公司计提了减值，尚余价值 317 万元。

注 2：元治元坦项目是子公司山东华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华夏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药品生产技术、专利和注册商标等的

预付款项。

注 3：股权收购款中 650 万元为本公司支付给北京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其持有的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9.38% 股权的收购款，因产权交易所间的手续证明问题，造成无法及时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 20、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1,400,000.00	176,000,000.00
保证借款	230,000,000.00	70,000,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351,400,000.00	326,000,000.00

###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80,000,00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新街口支行	80,000,000.00	8.00%	2005 年 01 月 28 日	8.00%
合计	80,000,000.00	--	--	--

##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9,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58,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117,000,000.00	16,000,000.00

## 22、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15,090,998.14	135,651,942.02
工程款	173,773,347.25	224,120,084.26
维修费	3,731,673.52	
合计	392,596,018.91	359,772,026.28

## 23、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房款	27,835,321.63	80,359,920.03
租金	33,058,407.82	43,125,874.13
货款	6,468,119.51	2,764,086.07
消费定金		260,386.04
其他	4,081,997.56	3,905,229.04
合计	71,443,846.52	130,415,495.31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房屋租金	33,058,407.82	按期结转
合计	33,058,407.82	--

## 2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584,300.84	113,704,174.31	113,599,427.22	25,689,047.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9,598.85	14,518,047.91	14,611,016.02	986,630.74
三、辞退福利	9,170.02	71,861.34		81,031.36
合计	26,673,069.71	128,294,083.56	128,210,443.24	26,756,710.03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08,895.03	97,101,307.23	96,534,135.25	14,976,067.01
2、职工福利费		1,676,839.57	1,676,839.57	
3、社会保险费	762,317.93	8,105,296.53	8,214,260.40	653,354.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8,249.78	7,189,772.04	7,170,137.31	557,884.51
工伤保险费	22,056.13	384,335.59	387,534.67	18,857.05
生育保险费	57,307.64	531,188.90	536,429.13	52,067.41
补充医疗保险	144,704.38		120,159.29	24,545.09
4、住房公积金	1,141,688.16	5,909,158.62	6,042,362.25	1,008,484.5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71,399.72	911,572.36	1,131,829.75	9,051,142.33
合计	25,584,300.84	113,704,174.31	113,599,427.22	25,689,047.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1,497.08	13,823,036.76	13,911,925.24	972,608.60
2、失业保险费	18,101.77	695,011.15	699,090.78	14,022.14
合计	1,079,598.85	14,518,047.91	14,611,016.02	986,630.74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541,080.78	6,364,305.44
营业税	22,813,735.95	27,455,793.01
企业所得税	11,391,742.95	14,468,340.81
个人所得税	259,282.02	325,997.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1,237.94	2,410,861.73
教育费附加	1,005,100.52	916,676.87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	209,983.24	258,383.20
土地增值税	2,744,652.54	4,453,682.70
房产税		838,480.78
土地使用税	887,419.15	1,343,793.77
其他	116,494.76	48,871.76
文化事业建设税	38,490.57	
合计	53,459,220.42	58,885,187.97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998,194.44	1,039,500.00
合计	998,194.44	1,039,500.00

**27、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002,152.88	7,002,152.88
合计	7,002,152.88	7,002,152.88

## 28、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44,774,831.72	603,701,138.39
质保金	26,451,013.79	20,709,355.92
欠付款项	3,881,354.58	24,406,292.45
预提费用		28,074.66
其他	30,855,382.47	10,838,338.74
合计	605,962,582.56	659,683,200.16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8,536,083.56	尚未支付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尚未支付
黑龙江博远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4,598,783.01	尚未支付
首都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尚未支付
北京金鼎丰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力鸿花园分公司	2,424,419.38	尚未支付
合计	373,559,285.95	--

##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6,241,666.67
合计	140,000,000.00	56,241,666.67

## 30、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140,000,000.00



### 31、长期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技部 GSM 无线公众网的信息终端项目划款	20,000,000.00	2,000,000.00
融资租赁应付款	70,000,000.00	
合计	72,000,000.00	2,000,000.00

### 3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缓控释制剂技术项目经费	5,750,000.00			5,750,000.00	
飞赛乐项目专项扶持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博苏一致性评价项目		1,300,000.00	229,100.12	1,070,899.88	
合计	7,250,000.00	1,300,000.00	229,100.12	8,320,899.88	--

其他说明：

说明 1：缓控释制剂技术项目系 2003 年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接受的研发课题，计划经费 1,250 万元，其中中科院经费 500 万元，单位自筹 750 万元（部分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在生产成本中保留了 456 万元），实际支出 1,544.8 万元，2008 年完成并经北京市科委验收通过，但因公司未取得书面的批复意见，故财务未办理相应的转销手续。

说明 2：2004 年子公司北京四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无偿资助合同，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拨款 150 万元，资助公司进行“飞赛乐”项目产品的产品改良、中试车间改造及市场推广费用。

说明 3：博苏一致性评价项目系北京市科委 2015 年度高端非专利药物研发后补贴经费项目，要求专款专用，单独核算的拨款。

###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2,338,397.27	12,288,397.27	
合计	2,338,397.27	12,288,397.2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说明：本年因法院执行公司承担担保连带责任（为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中心提供借款担保）而支付资金 26,441,412.93 元，公司本年冲减了预计负债，并报董事会审议。福州华电担保案仍未解除，故期末保留相应的预计负债 2,338,397.27 元。

###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000,000.00			19,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项目建设专项扶持资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产业园首期药厂场地与土石方整理工程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

###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4,846,940.00						674,846,940.00

###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63,503,251.69			863,503,251.69
其他资本公积	88,172,533.52			88,172,533.52
合计	951,675,785.21			951,675,785.21

###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07,690.47				0.00		10,107,690.47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0.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其他	10,107,690.47						10,107,690.47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6,528.65	492,284.10		123,071.03	365,367.41	3,845.66	831,896.0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6,528.65	492,284.10		123,071.03	365,367.41	3,845.66	831,896.0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574,219.12	492,284.10		123,071.03	365,367.41	3,845.66	10,939,586.53
----------	---------------	------------	--	------------	------------	----------	---------------

###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3,015,164.70			83,015,164.70
合计	83,015,164.70			83,015,164.70

###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1,899,826.43	-1,105,650,730.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4,907,803.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91,899,826.43	-1,105,650,730.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088,725.16	13,750,904.01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5,903,297.38	-1,091,899,826.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4,907,803.89 元。

###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7,261,645.59	616,789,294.34	3,026,724,504.44	2,521,034,708.12
其他业务	10,764,673.99	2,618,605.69	7,472,421.23	3,928,946.71
合计	1,078,026,319.58	619,407,900.03	3,034,196,925.67	2,524,963,654.83

### 4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1,224,304.27	63,769,304.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26,715.33	8,154,356.54
教育费附加	2,705,094.77	3,701,287.92
资源税	0.00	
土地增值税	16,175,309.33	6,734,936.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1,968.16	2,403,533.81
其他	351,001.38	1,343,077.92

文化事业建设税	114,905.67	
合计	37,579,298.91	86,106,497.14

####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46,915,747.66	37,554,100.75
折旧与摊销	757,850.48	286,944.38
日常办公费用	137,757,044.03	122,010,037.72
广告费	62,416,375.09	72,061,195.54
其他	21,937,254.62	
合计	269,784,271.88	231,912,278.39

####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46,729,528.57	66,784,038.96
折旧与摊销	20,189,637.48	20,119,609.40
税费	4,789,161.66	6,349,571.17
日常办公费用	45,266,317.82	43,361,961.67
合计	116,974,645.53	136,615,181.20

####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8,618,385.59	71,430,888.71
减：利息收入	6,135,267.55	992,241.22
承兑汇票贴息	3,046,895.76	835,500.63
手续费及其他	865,942.15	494,892.25
合计	66,396,086.84	71,769,040.37

####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845,950.63	11,524,439.6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81,056.27	328,509.13
合计	4,927,006.90	11,852,948.79

####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5,951.53	-509,410.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8,297,854.98	56,376,351.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000.00	39,2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69,907.08
合计	217,999,903.45	69,376,048.14

####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8,205.17	93,963.84	98,205.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8,205.17	93,963.84	98,205.17
政府补助	3,375,530.06	7,926,926.28	3,375,530.06
违约金及赔款	157,926.00	630,000.00	157,926.00
其他	273,964.84	1,095,429.52	273,964.84
合计	3,905,626.07	9,746,319.64	3,905,626.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 金额	上期发生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75,530.06	3,199,637.28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 金							2,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园区促 工业增长专 项资金							1,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补助							106,000.00	与收益相关
医药物资储 备补助金							23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300,000.00	6,289.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375,530.06	7,926,926.28	--

####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9,752.39	350,550.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9,752.39	350,550.02	289,752.39

罚款和赔偿	187,034.60	10,379,998.85	187,034.60
其他	31,154.06	66,229.51	31,154.06
预计负债	16,491,412.93		16,491,412.93
合计	16,999,353.98	10,796,778.38	16,999,353.98

#### 4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403,832.04	25,203,335.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21,363.18	402,574.43
合计	14,682,468.86	25,605,909.51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7,863,285.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406,108.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74,046.7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23,224.5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92,349.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594,853.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85,292.61
归属于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损益	3,183,770.19
其他	31,209.21
所得税费用	14,682,468.86

####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7。

####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207,791.12	4,915,739.52
解冻货币资金		11,426,394.60
招标保证金	23,459,726.60	28,735,818.55
往来款	344,063,644.96	150,164,625.96

合计	367,731,162.68	195,242,578.63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50,058,597.31	253,732,585.10
营业外支出	26,535,285.87	198,221.34
货币资金冻结		39,669,348.40
其他往来款	373,933,953.24	578,946,901.53
合计	550,527,836.42	872,547,056.3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75,792.08	992,241.22
合计	1,275,792.08	992,241.2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1,700,000.00
处置子公司带出银行存款		31,284,989.90
合计	0.00	42,984,989.9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零碎股		2,682.21
合计	0.00	2,682.2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4,782,680.70	494,892.25
合计	4,782,680.70	494,892.25

##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53,180,816.17	13,697,004.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27,006.90	11,852,948.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517,233.52	38,634,428.67
无形资产摊销	651,018.30	632,018.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6,037.34	1,951,911.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547.22	230,452.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3,079.31	26,133.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396,086.84	71,769,040.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999,903.45	-69,376,04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55,483.01	402,57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852.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619,760.72	-41,349,544.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475,232.56	-593,775,119.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550,245.30	202,236,478.38
其他		-28,242,95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5,934.90	-391,310,673.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9,853,959.1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5,199,684.13	92,416,892.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416,892.51	512,798,552.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782,791.62	-420,381,660.17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7,840,000.00
其中：	--
支付股权款	67,84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170,342.08
其中：	--
	11,170,342.08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6,669,657.92

###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70,000,000.00
其中：	--
货币资金	370,000,000.00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70,000,000.00

###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5,199,684.13	92,416,892.51
其中：库存现金	316,150.11	1,146,587.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683,534.02	64,269,287.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200,000.00	27,001,017.6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99,684.13	92,416,892.51

## 5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 1、原子公司中关村建设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其他子公司建筑交易而发生的合并抵消未实现利润，公司上年转让中关村建设有限公司的股权后，不需要再作合并抵消，同时原抵消的是中关村建设有限公司的未实现利润，故转让后不能转回作当期收益，故将其作转回处理（年初未分配利润表间平衡需要）。
- 2、我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向华夏药业一次性收取知识产权授权使用费 1741.36 万元，经审查其收入应分别归属于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三年的知识产权授权使用费。需按照收入归属期间，将归属于 2013 年及 2014 年度的使用费收入净额（收入减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作为“其他转入”处理。

##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843,932.95	保证金
存货	44,492,739.44	说明（1）、（2）
固定资产	134,405,361.84	说明（2）、（3）、（5）
无形资产	6,185,253.40	说明（2）
投资性房地产	6,757,694.53	说明（2）

货币资金	2,885,233.07	冻结账户
存货	1,292,074.85	说明（4）
合计	224,862,290.08	--

其他说明：

（1）本公司以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6号院9号楼总建筑面积为6,022.44平方米的2层203、211、212、215号商业用房及地下二层109个车位为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辰支行总额为5,000.00万元抵押借款提供抵押，抵押期限自2015年12月14日至2016年12月14日，该部分房产账面余额为42,224,528.89元。

（2）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东直门支行4140万元抵押借款由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金光北街1号、房山区良乡金光北街1号楼等7幢房产提供抵押（总建筑面积18787.80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权及相应的剩余土地使用年限为30.15年的37213.70平方米工业用途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总账面余额为46,083,511.45元，其中固定资产39,898,258.05元，无形资产6,185,253.40元），同时由本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中街6号院9号楼3层301、310商业用途房地产及土地提供抵押（该部分房产总建筑面积为903.50平方米，及相应分摊的剩余土地使用年限为27.84年的商业用途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总账面余额为9,025,905.08元，其中投资性房地产6,757,694.53元，存货2,268,210.55元），抵押期限自2015年9月28日至2016年9月28日。

（3）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14,000.00万元抵押借款由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街道南坪南路318号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抵押期限自2014年10月31日至2016年4月30日。该房屋建筑物期末账面余额为34,653,144.66元。

（4）本公司所有的吉庆里9#10#楼底商A座2层6号因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由法院查封，房屋面积93.61平方米，该房产账面余额为1,292,074.85元。

（5）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租赁合同》，融资租赁购买金额共计7000万元，期限两年，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59,853,959.13元。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91,098,629.51	100.00%	出售	2015年05月25日	工商股权变更	219,221,685.78	0.00%	0.00	0.00	0.00		0.00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咨询服务	88.75%		设立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混凝土制造销售	94.80%	5.20%	设立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应用服务	57.50%	42.50%	设立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92.00%	8.00%	设立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房地产开发、建安施工	90.00%	10.00%	设立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	90.00%		设立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房地产开发	100.00%		设立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威海	威海	房地产开发	80.00%	20.00%	设立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医药制造	99.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5.20%	-738,432.13	0.00	3,038,548.30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635,236,115.97	132,197,431.17	767,433,547.14	532,005,091.69	20,000,000.00	552,005,091.69	376,555,341.45	47,619,345.12	424,174,686.57	228,034,527.05	0.00	228,034,527.0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416,520,768.99	12,924,729.15	12,933,050.01	-188,996,882.12	357,267,659.04	20,999,847.03	20,999,847.03	110,949,164.73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基于经营发展所需，公司向北京竣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5.2%股权并与北京竣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收购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90%股权。该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12月6日，公告2014-114、116、117号；2014年12月23日，公告2014-128号）。2015年1月29日，丰合义浩混凝土（北京）有限公司股权过户手续已完成工商登记。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现金	9,41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9,41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692,000.00
差额	5,718,000.0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718,000.00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081,872.12	28,427,823.6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45,951.53	-509,410.40
--综合收益总额	-345,951.53	-509,410.40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在履行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发行新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8.52%（2014年12月31日：72.47%）。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8,122.40			1,228,122.40
(2) 权益工具投资	1,228,122.40			1,228,122.4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项目投资	1000000000.00	24.47%	24.4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黄光裕（曾用名黄俊烈）。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现任监事李斌担任董事的其他公司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法人代表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稼轩博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房产	6,611,681.52	6,611,681.52
稼轩投资有限公司	房产	111,156.28	444,625.11
北京稼轩博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房产	163,800.46	655,201.83

###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4年12月29日	2015年12月28日	是

###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6,000,000.00	2014年07月01日	2015年06月30日	按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上浮15%计息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6,000,000.00	2015年07月01日	2016年06月30日	按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上浮15%计息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5年12月03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年12月04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年12月2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做“有追索权保理池融资”业务，合同约定还款日不得晚于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12%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47,000.00	1,579,000.00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33,058,407.82	39,670,089.34
其他应付款	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8,536,083.56	368,203,484.93
其他应付款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3,440,470.26	10,240,470.26
其他应付款	北京科领时代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1、重要的承诺事项

#####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	期初数
对外投资承诺	70,000,000.00	116,440,000.00
大额发包合同	53,425,300.00	74,375,520.76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5,000,000.00	60,000,000.00

#####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期限	备注
<b>一、子公司</b>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江苏银行东直门支行借款提供抵押	4140	2015-9-28至 2016-9-27	说明见附注五、 53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河北银行广安街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3000	2015-9-14至 2017-9-13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提供抵押	14000	2014-10-31至 2016-4-30	说明见附注五、 53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宁波银行亚运村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5000	2015-12-30至 2016-12-29	
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	5000	2015-10-21至 2017-10-20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	2000	2015-10-26至 2017-10-25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国美信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8000	2015-12-3至 2016-12-2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江苏银行东直门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15000	2015-12-28至 2016-12-27	
<b>二、其他公司</b>				
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农业银行北京西城支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	--	说明A
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中信银行福州分行闽都支行委托贷款提供担保	1500	2001-8-23至 2002-8-23	说明B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为被担保单位在南京银行北京北辰支行借款提供抵押	5000	2015-12-14至 2016-12-13	说明见附注五、 53
<b>合计</b>		<b>62,640</b>		

说明：

A. 本公司为北京国信华电物资贸易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公司”）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西城支行的3,350万元人民币承兑汇票提供2,345万元人民币担保一案，由于国信公司不能按时还款，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西城支行分别于2002年11月11日及2003年1月2日起诉国信公司及本公司，要求国信公司还款，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经法院调解，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西城支行同意国信公司于2003年6月30日前偿还350万及利息，2003年8月14日前偿还1,995万元及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06年6月22日，北京市西城区法院作出（2003）西执字第2619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请求北京市工商局协助查封、扣押本公司持有的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1,600万股股份。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计提预计负债1,995万元，期间国信公司还款350万元，本公司履行担保责任代为还款1,000万元，相应部分担保责任已解除。本报告期，本公司依据2006年6月22日北京市西城区法院作出（2003）西执字第2619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计提了1,649.14万元预计负债。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向中国农业银行北京西城支行履行担保责任支付债务本金及利息共计人民币26,441,412.93元，农行西城支行同意结案，本案件已执行完毕。本公司被查封的资产已经解封，冲减计提的预计负债，此笔预计负债余额为0。

B. 2000年6月19日，福州华电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公司”）为本公司出具反担保书，表明如本公司为其在银行的贷款提供担保，华电公司将以自己开发的友谊大厦可销售面积3万平方米抵押给本公司做反担保。2001年8月15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福建分行闽都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华电公司在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的1500万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该贷款期限为2001年8月23日至2002年8月23日，华电公司逾期未能还款。2004年委托方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对本公司做为第三人诉讼，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6年2月作出终审判决，判决本公司对华电公司所欠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金额共计28,054,368.39元。2008年11月18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北京天桥北大青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2,251,668股，2009年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述股票处置收益10,744,353.06元支付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2009年2月14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银广夏股票3,012,398股。2010年2月5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上述股票作价14,971,618.06元过户到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名下。本公司累计计提了28,054,368.39元预计负债，截止2015年12月31日，尚余2,338,397.27元预计负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	金额（万元）	贷款发放单位	期限	反担保财产
中关村科技贸易中心商品房、蓝筹名座、蓝筹名	144.36	中国交通银行北京分行公主坟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居承购人			
蓝筹名座商品房承购人	307	招商银行北京西三环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1.26	中国工商银行驻哈尔滨铁路局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301.08	中国农业银行哈尔滨群力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995.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爱建支行、学府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522.5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哈尔滨中关国际项目商品房承购人	3970.92	交通银行哈尔滨南岗支行	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说明
<b>小计</b>	<b>11,292.82</b>		

说明：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为银行向商品房承购人发放的总额为11,292.82万元个人住房抵押贷款提供保证，该保证责任将在商品房承购人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抵押登记后解除，风险较小。

#### (2) 其他或有负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拟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决定调整发行额度，募集资金总额由12亿元降至7.1亿元，募投项目相应删减，发行方式、定价方式、大股东国美控股认购金额等其他条件不发生变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12月18日相关公告）。2016年1月13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详见2016年1月14日，公告2016-008号）。2016年2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8号），同意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2,847,100股新股（详见2016年1月14日，公告2016-019号）。	本公司净资产最多将增加7.1亿元，各项偿债指标如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流动比率将大幅度提高，公司财务状况将大为改善，盈利能力和现金流水平也将得到提高。	
重要的对外投资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环医药）于2015年9月25日与多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药业）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书》。本次合作初步意向是四环医药拟收购多多药业不低于51%，不超过79.02%的股权。《股权收购意向书》是公司转型医药大健康战略的实施步骤，是公司贯彻董事会管理意图的具体举措（详见2015年9月29日，公告2015-075号）。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及2015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四环医药向多多药业335名自然人股东购买其所持有的多多药业78.82%股权。本次交易参照评估情况确定的交易价格为30,928万元，四环医药以现金方式分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资金来源主要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详见2015年12月11日，公告2015-111号；详见2015年12月29日，公告2015-123号）。2016年1月8日，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新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董国明（详见2016年1月12日，公告2016-002号）。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暨第六届监事会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黑龙江农垦佳多企业管理服务中心转让其持有的多多药业27.82%股权，本次交易参照标的资	本公司2016年净利润预计增加1,870万元。	

	产的评估情况确定的交易价格为 10,916.23 万元。交易对方以现金形式分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转让完成后，四环医药持有多多药业 51% 股权，仍为控股股东。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于 2016 年 3 月 1 日签署（详见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告 2016-022 号）。		
对外担保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授信项下放款期限不超过 3 年。本公司拟同意此笔贷款，并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华素制药已出具书面《反担保函》。本议案已经全体董事同意通过。因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要求，此项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协议尚未签署（详见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告 2016-027 号）。		
对外担保	本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港国际中心支行申请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贷款期限不超过 2 年。由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本议案已经全体董事同意通过。因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要求，此项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协议尚未签署（详见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告 2016-028 号）。		
股权转让	经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2014 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及 2014 年第四次、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将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关村建设）90% 股权以 0 元对价转让给北京中建云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建云霄）。转让完成后，公司尚持有中关村建设 4% 股权。公司现拟将该 4% 股权以 0 元对价转让给中建云霄。《股权转让协议》于 2016 年 4 月 8 日签署。双方一致同意，标的股份转让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对标的公司出具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审计报告》确定的净资产作为确定依据。2015 年 12 月 31 日《审计报告》确定的净资产数为-6,589.35 万元，双方确认转让对价为 0 对价。（详见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告 2016-029 号）	剥离不良资产，有利于上市公司优化资源配置，聚焦主业，对公司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16年4月2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生物医药	房产建筑	物业管理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36,514,055.06	576,164,560.95	27,656,636.17	37,691,067.40		1,078,026,319.5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36,514,055.06	576,164,560.95	27,656,636.17	37,691,067.40		1,078,026,319.58
分部间交易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25,749,381.07	576,164,560.95	27,656,636.17	37,691,067.40		1,067,261,645.59
营业成本	93,455,037.43	496,929,547.01	22,619,070.70	6,404,244.89		619,407,900.0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90,836,431.74	496,929,547.01	22,619,070.70	6,404,244.89		616,789,294.34
营业费用	318,597,113.48	-68,849,918.88	6,863,400.64	33,532,036.84	-12,481,225.47	277,661,406.61
营业利润/（亏损）	24,461,904.15	148,084,932.82	-1,825,835.17	-2,245,214.33	12,481,225.47	180,957,012.94
资产总额	867,421,744.23	3,223,825,218.17	74,475,492.23	422,873,963.63	-1,817,896,342.71	2,770,700,075.55
负债总额	403,078,309.90	2,423,978,413.33	63,209,631.05	38,644,720.85	-1,030,355,689.97	1,898,555,385.16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64,604,270.24	7,667,762.00	316,453.00	316,265.00		72,904,750.24
2、折旧和摊销费用	11,318,109.27	17,426,132.99	185,355.61	10,204,691.29		39,134,289.16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4、资产减值损失	4,448,319.79	1,024,017.85	-541,470.28	-3,860.46		4,927,006.90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158.94	33.28%	0.00	0.00%	76,158.94	1,397,973.69	87.33%	13,218.15	0.95%	1,384,755.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696.20	66.72%	152,696.20	100.00%	0.00	202,866.74	12.67%	202,866.74	100.00%	0.00
合计	228,855.14	100.00%	152,696.20	66.72%	76,158.94	1,600,840.43	100.00%	216,084.89	13.50%	1,384,755.5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76,158.94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218.15 元。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28,855.1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52,696.20 元。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437,164.54	5.53%	27,437,164.54	100.00%	0.00	27,437,164.54	5.89%	27,437,164.54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4,273,285.12	89.57%	183,067.41	0.04%	444,090,217.71	415,157,215.19	89.15%	294,540.88	0.07%	414,862,674.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322,175.06	4.90%	24,322,175.06	100.00%	0.00	23,095,086.50	4.96%	23,095,086.50	100.00%	0.00
合计	496,032,624.72	100.00%	51,942,407.01	10.47%	444,090,217.71	465,689,466.23	100.00%	50,826,791.92	10.91%	414,862,674.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建隆建筑工程联合公司	27,437,164.54	27,437,164.5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7,437,164.54	27,437,164.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行业组合	3,661,348.20	183,067.41	5.00%
合计	3,661,348.20	183,067.41	5.0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1,890.98 元。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10,614.16	1,117,599.79
押金	12,097.84	12,097.84
往来款	493,201,351.52	463,901,949.51
其他	2,508,561.20	657,819.09
合计	496,032,624.72	465,689,466.23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19,231,174.93	内部往来	64.36%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7,638,765.23	内部往来	11.62%	
北京建隆建筑工程联合公司	往来款	27,437,164.54	五年以上	5.53%	27,437,164.54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4,518,707.02	内部往来	4.94%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353,167.51	内部往来	2.09%	
合计	--	439,178,979.23	--	88.54%	27,437,164.54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4,758,732.97	57,218,080.21	787,540,652.76	1,039,450,732.97	57,218,080.21	982,232,652.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752,935.84		23,752,935.84	23,864,928.71		23,864,928.71
合计	868,511,668.81	57,218,080.21	811,293,588.60	1,063,315,661.68	57,218,080.21	1,006,097,581.47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1,000,000.00			71,000,000.00		
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71,000,000.00		3,692,000.00	67,308,000.00		

北京中关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7,218,080.21			57,218,080.21		57,218,080.21
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7,900,000.00			207,900,000.00		
北京中科泰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464,025.00			3,464,025.00		
北京中关村科贸电子城有限公司	36,832.72			36,832.72		
成都中关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哈尔滨中关村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7,500,000.00			57,500,000.00		
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北京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1,331,795.04			41,331,795.04		
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1,000,000.00		191,000,000.00			
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合计	1,039,450,732.97		194,692,000.00	844,758,732.97		57,218,080.21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海四通国际科技商城物业公司	23,864,928.71			-111,992.87						23,752,935.84	
小计	23,864,928.71			-111,992.87						23,752,935.84	
合计	23,864,928.71			-111,992.87						23,752,935.84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003,393.74	7,128,336.42	43,482,491.86	38,982,333.28
合计	28,003,393.74	7,128,336.42	43,482,491.86	38,982,333.28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992.87	-289,681.3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5,816,629.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8,000.00	
合计	205,752,636.64	-289,681.38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8,106,307.76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主要为本公司本期转让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75,530.0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491,412.93	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本期支付农行西城支行担保案件款项所致，该案件本期已结案。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702.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0,736.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6,946.11	
合计	204,656,444.36	--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9%	0.2239	0.2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8%	-0.0794	-0.0794

### 3、其他

####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1,692.89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62.32%，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53,297.42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36.90%，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本期销售产品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3）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051.62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3,180.09%，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孙公司山东华素公司预付设备款所致。
-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9,080.33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201.61%，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应收往来款增加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89.34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78.67%，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中关村



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预提税金计入成本所致。

（6）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5,109.64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63.16%，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出售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致使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7）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2,989.52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90.77%，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中关村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厂房所致。

（8）商誉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877.76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650.81%，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产生商誉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011.41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617.24%，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北京中实上庄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9,467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104.83%，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之孙公司山东华素公司支付元治、元坦药品生产技术转让价款所致。

（11）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1,700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631.25%，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应付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12）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为7,144.38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45.22%，主要是本期预收账款结转收入所致。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148.93%，主要是由于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该科目核算所致。

（14）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78.57%，主要是由于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核算所致。

（15）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7,200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3500%，主要是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实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及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固定资产业务所致。

（16）预计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33.84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80.97%，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农行西城支行担保案件本期结案所致。

（17）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7.74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78.36%，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中关村四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影响所致。

（18）营业收入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07,802.63万元、营业成本本期金额为人民币61,940.79万元、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为人民币3,757.93万元，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为492.70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64.47%、75.47%、56.36%、58.43%，主要是由于公司2014年底出售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90%股权使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2015年1-12月各项利润指标均不再包含中关村建设，但2014年1-12月份同期数包含中关村建设，故本报告期与上年同期对比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资产减值损失指标均大幅减少。

（19）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人民币21,799.99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214.23%，主要是由于本期本公司出售北京中科霄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所致。

（20）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为人民币390.56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减少59.93%，主要是由于公司2014年底出售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90%股权使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1）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为人民币1,699.94万元，较上年同期金额增加57.45%，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本期支付农行西城支行担保案件款项所致，该案件本期已结案。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侯占军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